

股票代號：6799

**M3TEK**

來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3 Technology Inc.**

一一四年度

年 報

查詢年報網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5](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5)

<https://www.m3tekic.com/?action=finance-report&cid=3&cid2=19>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葉瑞斌  
職 稱：執行長  
電 話：02-2656-0961  
電子郵件信箱：ir@m3tekic.com  
代理發言人：林佳欣  
職 稱：財會資深協理  
電 話：02-2656-0961  
電子郵件信箱：ir@m3tekic.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58 巷 38 弄 36 號 9 樓  
電 話：02-2656-0961  
傳 真：02-2656-0963

(二)分 公 司：無

(三)工 廠：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s://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尤志峰會計師、莊碧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m3tekic.com>

## 目錄

頁次

<b>壹、致股東報告書</b> .....	1
一、114 年度營業結果.....	1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b>貳、公司治理報告</b> .....	6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6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4
<b>參、募資情形</b> .....	65
一、資本及股份.....	6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2
<b>肆、營運概況</b> .....	73
一、業務內容.....	7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85
四、環保支出資訊.....	86
五、勞資關係.....	86

六、資通安全管理.....	87
七、重要契約.....	89
<b>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b>90</b>
一、財務狀況.....	90
二、財務績效.....	91
三、現金流量.....	9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3
七、其他重要事項.....	96
<b>陸、特別記載事項.....</b>	<b>96</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	96

## 壹、致股東報告書

自 114 年初開始，受惠於 113 年終端市場需求逐步回溫，下游客戶訂單動能提升，帶動產業庫存水位回歸合理區間。114 年第二季起，全球關稅政策與匯率變動使市場需求節奏出現調整。公司同步優化市場布局與產品組合，強化營運彈性以因應產業結構變化。公司持續強化核心研發能力，優化製程應用與產品架構設計，提升產品效能與成本競爭力。透過穩定的新世代產品開發與應用拓展，鞏固市場基礎並推動中長期成長動能。以下向各位股東說明 114 年之營運成果：

### 一、114 年度營業結果

####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966,665 仟元，較前一年度 907,178 仟元相比，增加 59,487 仟元，成長約 6.56%，114 年度營業毛利 465,879 仟元，較 113 年度 427,065 仟元成長 9.09%，營業淨利為 207,367 仟元，較前一年度 139,781 仟元，增加 67,586 仟元，成長約 48.35%。114 年度稅前淨利 200,853 仟元，較 113 年度 191,805 仟元成長約 4.72%。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966,665	100.00%	907,178	100.00%	59,487	6.56%
營業毛利	465,879	48.19%	427,065	47.08%	38,814	9.09%
營業利益	207,367	21.45%	139,781	15.41%	67,586	48.35%
稅前淨利	200,853	20.78%	191,805	21.14%	9,048	4.72%

#### (二) 114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預測數，故無需揭露預算執行情形，惟整體實際營運狀況及表現與公司內部制定之營運計畫大致相當。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情形%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966,665	907,178	6.56%	
	營業毛利	465,879	427,065	9.09%	
	稅前淨利	200,853	191,805	4.72%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8.62%	7.37%	1.25 ppts	
	權益報酬率(%)	9.80%	8.27%	1.53 ppts	
	占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47.45%	32.63%	14.82 ppts
		稅前利益	45.96%	44.78%	1.18 ppts
	純益率(%)	16.27%	13.40%	2.87 ppts	
	每股盈餘(元)	3.70	2.94	25.8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研發費用(A)	134,347	166,173
營業收入淨額(B)	966,665	907,178
占比(A)/(B)	13.90%	18.32%

2. 本公司 114 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 (1) 推出 36V/6A/500KHz 多功能 I2C 介面控制同步降壓轉換器。
- (2) 推出 18V/12A/700KHz 高效率同步降壓轉換器。
- (3) 推出 32V/5A/500KHz 高效率同步降壓轉換器。
- (4) 推出 24V/4A/650KHz 高效率同步降壓轉換器。
- (5) 推出 18V/6A, 小封裝 DFN2.5x1.5\_10L 同步降壓轉換器。
- (6) 推出 5.5V/4A/2.1MHZ 超小型封裝 DFN 1.5x1.5\_6L 同步降壓轉換器。
- (7) 推出 6V/1A/6MHZ, 低功耗(11uA)超小型封裝 WCSP\_5L 同步降壓轉換器。
- (8) 推出高集成 5V/3A/1MHz 同步升降壓轉換器。
- (9) 推出 33V/5A 高集成 I2C 介面控制負載開關適用於 USB PD 應用。
- (10) 推出 60V/200mA, 1uA 低靜態功耗線性與低壓差穩壓器。
- (11) 推出 5.5V/2A, 3.6V 輸出電壓線性與低壓差穩壓器。
- (12) 推出單電容(或 LIC)充電管理 IC, 750mA 充電電流, 4A 放電電流搭配卓越集成保護功能。
- (13) 推出單電容(或 LIC)充電管理 IC, 5A 充電電流, 1uA 低靜態功耗搭配卓越集成保護功能,適用高功率工業及消費型快充應用。

##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 經營方針

運用公司多年累積之類比 IC 設計與產品開發經驗，持續深化核心技術能力與產品平台化設計，開發具競爭力之 PMIC 及相關電源管理產品，以因應資訊通訊、AI 應用及消費性電子產品規格之趨勢。同時透過既有與新拓展之行銷通路，擴大市場應用範圍並提升產品市占率與附加價值。

###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主要客戶需求預估、市場發展趨勢及既有接單情形，並綜合考量產能規劃與歷史銷售表現，審慎訂定年度銷售目標。公司將持續推動新產品導入與既有產品優化，擴充產品組合與應用領域，以提升營收結構之多元性與穩定性，並配合市場變化適時調整營運策略與產銷規劃。

###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 1. 深化既有市場布局與策略合作

深耕國內外主要市場，強化與核心客戶之長期合作關係，提升產品滲透率與整體獲利能力。

#### 2. 拓展新市場與新應用領域

積極開發新客戶與新應用市場，優化行銷與代理通路布局，擴大產品銷售基礎。

#### 3. 強化供應鏈合作與產能彈性

與晶圓代工、封裝及測試廠商維持穩定合作關係，確保產能供應與技術支援，同時評估新增合作夥伴以提升供貨彈性與風險分散能力。

#### 4. 優化庫存與營運管理機制

持續強化存貨管理與需求預測機制，降低產業景氣循環對營運之影響，提升資金運用效率。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為提升營收及獲利，本公司之主要發展策略如下：

1. 因應市場的需求，開拓多元化之產品線，加強產品之廣度及深度，並滿足客戶之需求。
2. 強化公司經營體系，增強組織效能以及研發人員培訓，以掌握市場之變化與產品發展之趨勢。
3. 維繫與晶圓代工、封裝及測試廠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以達到穩定供貨及開發更具競爭性產品。

## (二)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 外部競爭環境

IC 設計公司以人為本，為因應產業迅速變化以及國際大廠之競爭，本公司除了隨時掌握產業脈動外，對於公司員工的培訓，產品的開發與佈局及市場行銷都必需做長遠的規劃，以增強公司競爭力，並降低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 2. 法規環境

持續注意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及法令之變動，並即時作出因應對策並加以落實，以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3. 總體經營環境

####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分別為 0.03% 與 0.23%，主係向金融機構融通短期備料款週轉金所產生之利息費用。隨著本公司營業規模及獲利能力提升，自有資金日充裕，從而對金融機構借款之倚重情形甚低。另，本公司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未來即便有短期資金需求，亦可透過與銀行間議價取得較佳利率水準，且適時評估所有付息負債可能遭遇之利率風險，以降低各項負債所可能產生之利率風險。

####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產生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新臺幣(34,680)仟元及 27,028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3.59% 及 2.98%，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主要之進貨及銷貨係以美金為主要計價幣別，因此應收、應付款項可相互沖抵，將產生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另本公司積極參酌匯率市場相關資訊及未來趨勢，提供業務及採購做為報價時之參考依據，並慎選結匯時機達到降低匯兌之效果，近年為因應美金兌新臺幣波動，本公司隨其調整其匯兌時機，於應收及應付美金款項相互沖抵後即時做兌換，隨時參酌銀行匯率，擇優盡速結售以減少外幣匯率風險。

在民國 114 年，本公司在穩健營運基礎下，持續強化公司治理與內部控制機制，並密切關注全球產業發展趨勢，透過更有效率之資源配置與管理，提升整體營運效率。隨著公司營運規模與資源逐步提升，本公司亦持續投入核心技術與產品開發，推動新產品與多元應用布局，以強化長期競爭力。

對外方面，本公司持續深化自有 IC 設計產品之研發與應用，同時提升代理產品之服務品質，並在既有市場基礎上深化客戶合作關係，掌握產業升級與市場需求所帶來之發展契機。

本公司秉持「創新、服務、務實、和諧」之經營理念，將在既有營運基礎上持續推動長期穩健發展，致力於為股東創造更佳之投資報酬。在此亦誠摯感謝各位股東、客戶、供應商、集團員工及各界合作夥伴長期以來的支持與鼓勵。

董事長：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郁昕



執行長：葉瑞斌



總經理：吳仁猛



## 貳、公司治理報告

###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

##### 1.董事資料

115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1)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 兼任 本公 司及 其他 公司 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愛普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	113.1.31	3年	113.1.31	4,000,000	9.40	4,987,000	11.40	-	-	-	-	-	-	無	無	無	-
董事	台灣	代表人: 林郁昕 (註3)	女 A	114.10.31	3年	114.10.31	-	-	5,000	0.01	-	-	-	-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業務襄理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政治大學會計碩士	註4	無	無	無	-
董事	台灣	陳燦榮	男 B	112.5.24	3年	99.9.7	8,406,666	20.34	4,210,666	9.63	-	-	-	-	來頓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邁肯(股)公司總經理 美國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電子工程碩士	註5	無	無	無	-
董事	台灣	孟慶達	男 A	112.5.24	3年	99.9.7	50,000	0.12	794,400	1.81	598,949	1.37	-	-	來頓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Maxim Integrated Products Inc.高級工程師 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設計副總美 國佛羅里達州大西洋大學電機工程 美國新墨西哥州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註6	無	無	無	-
董事	台灣	聯陽半導 體股份有 限公司	-	112.5.24	3年	103.8.19	1,884,000	4.56	944,000	2.15	-	-	-	-	-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1)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 兼任 本公司 及其他 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台灣	代表人： 林秀哲	男 A	113.1.2	3年	113.1.2	-	-	-	-	-	-	-	-	弘鼎創投協理 宏誠創投協理 C-Cube Microsystems 設計工程師 康乃爾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士	註7	無	無	無	-
董事	台灣	洪維澤	男 A	113.5.24	3年	112.5.24	8,000	0.01	8,000	0.01	-	-	-	-	聚睿電子(股)公司董事 清華大學經濟系學士	註8	無	無	無	-
董事	台灣	葉瑞斌	男 B	114.5.22	3年	114.5.22	10,000	0.02	10,000	0.02	-	-	-	-	群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久元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台灣新思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新思科技 全球副總裁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系碩士	註9	無	無	無	-
獨立 董事	台灣	江志烽	男 A	112.5.24	3年	109.11.6	-	-	-	-	-	-	-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志環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淡江大學會計學學士	註10	無	無	無	-
獨立 董事	台灣	畢祖明	男 A	112.5.24	3年	109.11.6	-	-	-	-	-	-	-	-	台達資本(股)公司協理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碩士	註11	無	無	無	-
獨立 董事	台灣	彭協如	男 A	112.5.24	3年	112.5.24	-	-	-	-	-	-	-	-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 穎華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 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碩士	註12	無	無	無	-

註1：A表60歲以下，B表60歲以上。

註2：本表所載之相關持股資訊，係以115年3月內內部人持股申報資料揭露。

註3：法人股東愛普科技(股)公司於114年10月31日改派代表人林郁昕小姐接替陳文良先生職務。

註4：愛普科技(股)公司財務長暨發言人、AP Memory Japan 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Blink Electronic Co., Ltd 董事。

註5：資慧有限公司董事長、西安來頓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6：西安來頓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長、來頓(深圳)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

註7：聯陽半導體(股)公司發言人。

註8：合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台灣棋院文化基金會董事。

註9：來頓科技(股)公司執行長、愛普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巨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10：志環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台灣氣立(股)公司獨立董事、凡甲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11：台達資本(股)公司協理、信紘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昆山凱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慧誠智醫(股)公司監察人。

註12：光紅建聖(股)公司獨立董事、成真(股)公司董事。

## 2.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愛普科技(股)公司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16.44%)、智豐科技(股)公司(4.00%)、吳郁展(3.25%)、宇惠實業(股)公司(2.68%)、黃崇仁(2.57%)、YAMAICHI HOLDINGS CO., LTD.(2.50%)、吉利(2.18%)、李炫錫(1.67%)、瑞聖(股)公司(1.42%)、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12%)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註)	聯華電子(股)公司(8.40%)、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3.58%)、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99%)、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1.62%)、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26%)、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22%)、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瑞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1.17%)、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14%)、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坎布里亞新興股東收益ETF投資專戶(1.08%)、胡鈞陽(1.07%)

註：本資料摘錄自該法人於 114 年度股東常會之年報內容。

###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100%)
智豐科技(股)公司(註1)	瑞聖(股)公司(5.80%)、力元投資(股)公司(4.72%)、仁典投資(股)公司(4.48%)、力立企業(股)公司(3.69%)、悅山投資(股)公司(1.84%)、力時投資有限公司(1.23%)、和元投資(股)公司(0.03%)
宇惠實業(股)公司	心宸國際(股)公司(100%)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JUAN LI (100%)
瑞聖(股)公司	力元投資(股)公司(100%)
聯華電子(股)公司(註2)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聯華電子海外存託憑證專戶(5.16%)、迅捷投資(股)公司(3.52%)、群益台灣精選高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3.11%)、矽統科技(股)公司(2.13%)、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1.74%)、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68%)、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66%)、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永續高股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66%)、焱元投資(股)公司(1.54%)、凱基人壽保險(股)公司(1.50%)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註2)	三商投資控股(股)公司(31.52%)、盛亞投資有限公司(4.97%)、商林投資(股)公司(3.53%)、樹人投資(股)公司(3.51%)、三商福寶(股)公司(2.43%)、三商行(股)公司(1.84%)、山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1.05%)、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92%)、東立物流股份有限公司(0.89%)、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0.85%)

註1：本資料查詢自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

註2：本資料摘錄自該法人於 114 年度股東常會之年報內容。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p>愛普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 林郁昕</p>	<p><u>主要經（學）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li> <li>•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業務襄理</li> <li>•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li> <li>• 政治大學會計碩士</li> </ul> <p><u>現任：</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愛普科技(股)公司財務長暨發言人</li> <li>• AP Memory Japan 株式會社代表取締役</li> <li>• Blink Electronic Co., Ltd 董事</li> </ul> <p><u>專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專業(財務管理/會計)</li> <li>• 相關行業經驗(財務管理/證券金融)</li> </ul>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p>	
<p>陳燦榮</p>	<p><u>主要經（學）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邁肯(股)公司總經理</li> <li>• 來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li> <li>• 美國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電子工程碩士</li> </ul> <p><u>現任：</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資慧有限公司董事長</li> <li>• 西安來頡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長</li> </ul> <p><u>專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li> <li>• IC 設計產業經驗/半導體產業經驗/國際市場經驗</li> <li>• 相關行業經驗(創投/電子業)</li> </ul>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p>
<p>孟慶達</p>	<p><u>主要經（學）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來頡科技(股)公司總經理</li> <li>• Maxim Integrated Products Inc. 高級工程師</li> <li>• 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 設計副總</li> <li>• 美國佛羅里達州大西洋大學電機工程</li> <li>• 美國新墨西哥州大學電子工程碩士</li> </ul> <p><u>現任：</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西安來頡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長</li> </ul>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來頡(深圳)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li> <li><u>專長：</u></li> <li>● 董事會/董事會領導經驗</li> <li>● IC設計產業經驗/半導體產業經驗/ 國際市場經驗</li> <li>● 專業(電子)</li> </ul>		
聯陽半 導體股 份有 限公 司 代 表 人： 林秀 哲	<u>主要經(學)歷：</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弘鼎創投協理</li> <li>● 宏誠創投協理</li> <li>● C-Cube Microsystems 設計工程師</li> <li>● 康乃爾大學資訊工程碩士</li> <li>●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士</li> </ul> <u>現任：</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發言人</li> </ul> <u>專長：</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晶片設計與創業投資</li> <li>● 相關產業經驗(電子產業/半導體產 業/創業投資)</li> </ul>		-
洪維澤	<u>主要經(學)歷：</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聚睿電子(股)公司董事</li> <li>● 清華大學經濟系學士</li> </ul> <u>現任：</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合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li> <li>● 財團法人台灣棋院文化基金會董事</li> </ul> <u>專長：</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晶片設計與創業投資</li> <li>● 相關產業經驗(電子產業/半導體產業/ 創業投資)</li> </ul>		-
葉瑞斌	<u>主要經(學)歷：</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群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li> <li>● 久元電子(股)公司執行長</li> <li>● 台灣新思科技董事長暨新思科技全 球副總裁</li> <li>● 中央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學位</li> </ul> <u>現任：</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來頡科技(股)公司執行長</li> <li>● 愛普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li> <li>● 巨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li> </ul>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u>專長：</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專業領導、營運管理及策略規畫能力</li> <li>● 半導體產業經驗/國際市場經驗</li> <li>● 相關行業經驗(創投/電子業)</li> </ul>			
江志烽	<p>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具備中華民國會計師證書。</p> <p><u>主要經（學）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li> <li>● 志璟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li> <li>● 淡江大學會計學學士</li> </ul> <p><u>現任：</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志璟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li> <li>● 台灣氣立(股)公司獨立董事</li> <li>● 凡甲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li> </ul>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u>專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其他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li> <li>● 專業(會計)</li> <li>● 相關行業經驗(財務管理/證券金融)</li> </ul>	<p>於任職期間，符合下列獨立性評估條件：</p> <p>(1)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p> <p>(2)非為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p> <p>(3)獨立董事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並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 1 以上或非為持股前 10 名之自然人股東。</p> <p>(4)非為本公司經理人或(2), (3)所列人員之配偶、2 親等以內親屬或 3 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p>	2	
畢祖明	<p>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u>主要經（學）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達資本(股)公司協理</li> <li>●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碩士</li> </ul> <p><u>現任：</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達資本(股)公司協理</li> <li>● 信紘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li> <li>● 昆山凱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li> <li>● 慧誠智醫(股)公司監察人</li> </ul>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u>專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其他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li> <li>● 相關行業經驗(電子產業/創業投資/財務管理)</li> </ul>	<p>(5)並未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 5 以上、非為持股前 5 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6)非為本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p> <p>(7)非為本公司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p>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彭協如	<p>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u>主要經(學)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公司獨立董事</li> <li>• 穎華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li> <li>• 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碩士</li> </ul> <p><u>現任：</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光紅建聖(股)公司獨立董事</li> <li>• 成真(股)公司董事</li> </ul>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p><u>專長：</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其他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li> <li>• 相關產業經驗(半導體產業/財務管理)</li> </ul>	<p>監察人或受僱人。</p> <p>(8)並未擔任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 5 以上股東。</p> <p>(9)並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p>	1	

####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3 條已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具員工身份之董事比率為 11.1%，獨立董事比率為 33.3%，且董事間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此外，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成員專業領域涵蓋半導體、電子電機、財務會計等，並已具備之能力如下：

- (A)營運判斷能力
-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經營管理能力
- (D)危機處理能力
- (E)產業知識
- (F)國際市場觀
- (G)領導能力
- (H)決策能力

本公司重視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與多元性，並持續優化董事會結構。114 年 10 月 31 日已增設 1 名女性董事。本公司董事會現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及 6 位非獨立董事。整體董事會成員中，男性占 88.9% (8 位)、女性占

11.1% (1 位) ，並以提升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 (33.3%) 以上為目標，未來將依性別平等原則，逐步增加女性董事比例，以強化董事會多元性。

(2) 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情形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專業背景彙總如下：

多元化核心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獨立董事任期			電子產業	半導體產業	創業投資	財務與管理	行銷與推廣	資訊與科技	證券金融	電子	電機	會計		
			3年以下	3年至9年	9年以上												
愛普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林郁昕	女		一般董事， 不適用				✓		✓			✓			✓		
陳燦榮	男					✓	✓	✓	✓					✓	✓		
孟慶達	男					✓	✓		○		○			✓	✓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 代表人： 林秀哲	男					✓	✓	✓							✓		
洪維澤	男					✓	✓	✓						✓			
葉瑞斌	男	✓				✓	✓	✓	✓	✓	✓	✓		✓	✓		
江志烽	男						✓	○	○		✓			✓			✓
畢祖明	男						✓	✓		✓	✓		○	○	○	○	○
彭協如	男					✓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台灣	葉瑞斌	男	113.10.30	10,000	0.02	-	-	-	-	群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久元電子(股)公司執行長 台灣新思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新思科技全球副總裁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系碩士	註2	無	無	無	-
總經理	台灣	孟慶達	男	99.9.7	794,400	1.81	598,949	1.37	-	-	Maxim Integrated Products Inc. 高級工程師 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 設計副總 美國佛羅里達州大西洋大學電機工程 美國新墨西哥州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註4	無	無	無	註3
總經理	台灣	吳仁猛	男	115.3.1	4,000	0.00	-	-	-	-	來頓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能創半導體(股)公司營運生產處資深處長 立錡科技(股)公司營運中心資深處長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碩士 國立清華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EMBA)	無	無	無	無	註5
副總經理	中國	席小玉	男	103.9.1	625,000	1.42	-	-	-	-	Texas Instruments Inc. 設計工程師 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 資深設計經理 西安來頓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上海復旦大學電子工程系學士 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電子與電腦工程碩士	註6	無	無	無	-
資深協理	台灣	彭炳銘	男	102.5.2	177,200	0.40	-	-	-	-	德信科技(股)公司測試部經理 立錡科技(股)公司生產技術處/總經理室經理 中華大學電機系學士 國立清華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EMBA)	無	無	無	無	-
資深協理	台灣	胡耀銘	男	113.2.1	-	-	-	-	-	-	美微科半導體(股)公司副總經理 友尚(股)公司業務經理 亞東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
資深協理	台灣	莊仁生	男	103.4.14	92,200	0.21	-	-	-	-	Monolithic Power System Inc. Taiwan Branch 業務副理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資深業務經理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士	無	無	無	無	註7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台灣	莊幼珍	女	113.7.11	-	-	-	-	-	-	陸學亞商新茂環球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總監暨執行長特勤國立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管理碩士學分班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美國	楊勃	男	106.1.2	157,000	0.35	-	-	-	-	Monolithic Power Systems Inc. 資深晶片設計工程師 Diodes Inc. 系統架構工程師 NuVolta Technologies Inc. 首席系統架構師 北京清華大學電機系碩士 維吉尼亞理工大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註 8
協理	台灣	呂志健	男	104.3.2	36,150	0.08	-	-	-	-	德信科技(股)公司 FAE 經理 Diodes Inc. FAE 經理 龍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EMBA)	無	無	無	無	-
協理	台灣	吳宗錦	男	101.9.24	-	-	-	-	-	-	德信科技(股)公司品保經理 乘遠(股)公司品保經理 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士	無	無	無	無	-
會計暨財務主管	台灣	鄭宜茹	女	113.4.9	4,080	0.00	-	-	-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國立臺北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註 9
會計暨財務主管	台灣	林佳欣	女	114.10.30	-	-	-	-	-	-	愛卡拉互動(股)公司財會總監 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襄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臺灣會計師考試及格 輔仁大學會計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註 10
稽核主管	台灣	葉姚伶	女	112.8.10	4,500	0.01	-	-	-	-	敦陽科技(股)公司會計經理 新唐科技(股)公司稽核資深管理師 銘傳大學會計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註 11
稽核主管	台灣	紀佩君	女	114.10.30	-	-	-	-	-	-	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稽核經理 東海大學會計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註 12
公司治理主管	台灣	張瑜恬	女	113.7.30	-	-	-	-	-	-	來頓科技(股)公司代理發言人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銘傳大學會計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

註 1：本表所載之相關持股資訊，係以 115 年 3 月內內部人持股申報資料揭露。

註 2：愛普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巨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3：總經理孟慶達於 115 年 1 月 9 日辭任。

註 4：西安來頓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長、來頓(深圳)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

註 5：總經理吳仁猛於 115 年 3 月 1 日就任。

註 6：M3 Technology (Dallas), Inc. Director、西安來頓半導體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註 7：資深協理莊仁生於 115 年 3 月 31 日辭任。

註 8：協理楊勃於 114 年 8 月 31 日辭任，所揭露持有股數之月份為 114 年 7 月底。

註 9：會計暨財務主管鄭宜茹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職務調整卸任，所揭露持有股數之月份為 114 年 9 月底。

註 10：會計暨財務主管林佳欣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就任。

註 11：稽核主管葉姚伶於 114 年 7 月 29 日辭任，所揭露持有股數之月份為 114 年 6 月底。

註 12：稽核主管紀佩君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就任。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度；單位：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愛普科技(股)公司	-	-	641	-	-	641	-	-	641	0.41	0.41	-	-	-	-	-	-	641	641	0.41	0.41
	陳文良	-	-	-	15	15	15	15	15	15	0.01	0.01	-	-	-	-	-	-	15	15	0.01	0.01
董事	林郁昕(註1)	-	-	-	6	6	6	6	6	6	0.00	0.00	175	175	9	9	-	-	190	190	0.12	0.12
	陳煥榮	-	-	215	15	15	215	15	230	0.15	0.15	-	-	-	-	-	-	-	230	230	0.15	0.15
董事	孟慶達	-	-	320	21	21	21	21	341	0.22	0.22	9,247	9,247	108	108	-	-	143	9,839	9,839	6.26	6.26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	-	-	320	-	-	-	-	320	0.20	0.20	-	-	-	-	-	-	-	320	320	0.20	0.20
董事	林秀哲	-	-	-	15	15	15	15	15	0.01	0.01	-	-	-	-	-	-	-	15	15	0.01	0.01
	洪維澤	-	-	215	-	-	-	-	215	0.14	0.14	-	-	-	-	-	-	-	215	215	0.14	0.14
董事	葉瑞斌(註2)	-	-	320	12	12	12	12	332	0.21	0.21	5,835	5,835	108	108	118	118	6,393	6,393	4.07	4.07	
	江志烽	816	816	-	27	27	27	27	843	0.54	0.54	-	-	-	-	-	-	843	843	0.54	0.54	
獨立董事	畢祖明	816	816	-	18	18	18	18	834	0.53	0.53	-	-	-	-	-	-	834	834	0.53	0.53	
	彭協如	816	816	-	21	21	21	21	837	0.53	0.53	-	-	-	-	-	-	837	837	0.53	0.53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據「董事及獨立董事薪資酬勞管理辦法」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執行職務時，不論公司營運盈虧，均得支領定額報酬，並經董事會決議核定。此外，獨立董事於出席股東會時，得支領車馬費，每次出席席新台幣3,000元整；惟本公司獨立董事不參與年度董事酬勞之分配，其相關酬金與績效無關。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 114年度估列之董事酬勞已於115年2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

註：

1. 法人股東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4年10月31日改派代表人林郁昕小姐接替陳文良先生職務。
2. 董事葉瑞斌於114年5月22日當選董事。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郁昕)、陳燦榮、葉瑞斌、孟慶達、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秀哲)、洪維澤、江志烽、畢祖明、彭協如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葉瑞斌、孟慶達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9人	9人	9人	9人
總計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本公司	金額	比例	本公司	金額		比例
執行長	葉瑞斌	4,072	4,072	108	108	1,763	1,763	118	-	-	118	-	6,061	3.85	6,061	3.85	-
總經理(註1)	孟慶達	3,960	3,960	108	108	5,287	5,287	143	-	-	143	-	9,498	6.04	9,498	6.04	-
副總經理	席小玉	-	8,829	-	600	-	4,304	-	-	-	-	-	-	0	13,733	8.73	-

註：

1. 孟慶達先生於115年1月9日辭任本公司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葉瑞斌、孟慶達	葉瑞斌、孟慶達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席小玉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人	3人

(三)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可不揭露

114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6)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金額	比例	
執行長	葉瑞斌	4,072	4,072	108	108	1,763	1,763	118	-	118	-	6,061	6,061	3.85	3.85	-
總經理	孟慶達	3,960	3,960	108	108	5,287	5,287	143	-	143	-	9,498	9,498	6.04	6.04	-
副總經理	席小玉	-	8,829	-	600	-	4,304	-	-	-	-	-	-	0.00	8.73	-
資深協理	莊仁生	1,889	1,889	108	108	2,897	2,897	72	-	72	-	4,966	4,966	3.16	3.16	-
資深協理	彭炳銘	1,646	1,646	103	103	2,765	2,765	82	-	82	-	4,596	4,596	2.92	2.92	-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葉瑞斌	0	832	832	0.53
	總經理	孟慶達				
	副總經理	席小玉				
	資深協理	彭炳銘				
	資深協理	胡耀銘				
	資深協理	莊仁生				
	資深協理	莊幼珍				
	協理	楊勃 (註 1)				
	協理	吳宗錦				
	協理	呂志健				
	會計暨財務主管	林佳欣 (註 2)				
	會計暨財務主管	鄭宜茹 (註 3)				
	公司治理主管	張瑜恬				

註 1：協理楊勃於 114 年 8 月 31 日辭任。

註 2：會計暨財務主管林佳欣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就任。

註 3：會計暨財務主管鄭宜茹於 114 年 10 月 30 日職務調整卸任。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3 年度				114 年度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4,470	4,470	3.67	3.67	4,629	4,629	2.94	2.94
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4,413	45,923	11.86	37.78	15,559	29,293	9.89	18.63
總計	18,883	50,393	15.53	41.45	20,188	33,922	12.84	21.57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董事、獨立董事、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同業水準、經營績效及風險合理性等原則，定期評估並訂定薪資報酬。

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其中基層員工酬勞部分不低於員工酬勞提撥總額之 1%），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各項報酬及酬

勞規範如下：

A、董事：

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若本公司年度總決算有盈餘，則應提撥不高於2%作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將參考董事對營運的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及出席率進行分配。此外，董事出席董事會或股東會可領取車馬費每次新台幣 3,000 元，若因營運需求出差者，亦可依公司規定申請補助。

B、獨立董事：

不論公司營業盈虧，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公司將依董事會決議支付定額報酬，該定額報酬與公司績效無關，不會隨績效變動。此外，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或股東會可領取車馬費每次新台幣 3,000 元，若因營運需求出差者，亦可依公司規定申請補助。

C、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依「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明訂經理人整體薪酬結構，包含固定薪資、變動薪資、酬勞、股權激勵與福利，以體恤及獎勵經理人於工作上的努力付出，而相關變動薪資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並參考同業水準進行評定。本公司依「經理人績效管理辦法」執行之績效評核結果，作為經理人績效核發之依據。

其中執行長及總經理績效評估項目為以下兩大類管理指標，依據達成情況計算其經營績效之薪酬，以使其薪酬發放與公司營收成長及獲利表現相連結，以確保薪酬機制與公司經營目標一致，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薪酬制度。

- i. 財務性指標：全公司營收預算達成率、毛利預算達成率、EPS 目標達成率等。
- ii. 非財務性指標：開發新技術、新產品、新市場與開拓、強化合作伙伴戰略、運營預算管理、組織變革、核決授權、制度管理、公司治理、風險控制與預防、永續策略等。

經理人變動薪酬發放標準為依據個人績效及部門目標達成情況，並考量公司整體營運及獲利成果計算其績效達成之變動薪酬，以確保經理人績效表現與薪酬相符。經理人績效管理指標，依公司目標向下展開成為部門目標，其績效評估項目為以下二大類指標：

- i. 營業指標：單位營收預算達成率、毛利預算達成率、新客戶及新產品開發、推展等。
- ii. 管理指標：費用管理、代理商管理、庫存管理、成本管理等。

(六)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董事、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皆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與經營風險，同時評估與其經營績效呈正相關，以謀永續經營與險控管之平衡。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文良	5	0	100.00	113.01.31 就任 114.10.31 解任
董事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郁昕	1	0	100.00	114.10.31 就任
董事	陳燦榮	4	1	66.67	-
董事	葉瑞斌	3	0	100.00	114.05.22 就任
董事	孟慶達	6	0	100.00	-
董事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林秀哲	6	0	100.00	113.01.02 就任
董事	洪維澤	4	0	66.67	113.01.30 辭任 113.05.24 就任
獨立董事	江志烽	6	0	100.00	-
獨立董事	畢祖明	5	1	83.33	-
獨立董事	彭協如	6	0	100.00	-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董事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 意見
114.02.26 第五屆第十五次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案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 其他意見並同意通 過。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 案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本公司增選董事案	
	本公司提名並審查董事候選人案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14.03.28 第五屆第三次臨 時會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本公司總經理 113 年績效考核案	
	本公司執行長 113 年績效考核案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114.07.29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異動案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五屆第十七次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子公司西安來頓半導體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子公司來頓(深圳)半導體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增訂案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第一季獎金發放款	
114.10.30 第五屆第十八次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	
	本公司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異動案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修訂案	
114.12.23 第五屆第十九次	本公司民國 115 年簽證會計師聘任暨公費案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第三季獎金發放款	
	本公司經理人請辭案之相關協議金額及其條件	
	本公司擬增訂「提名暨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2) 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議案決議情形
114.03.28 第五屆第三次 臨時會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良董事長、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秀哲董事、陳燦榮董事、孟慶達董事、洪維澤董事相關	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總經理 113 年績效考核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孟慶達董事相關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該案討論內容與孟慶達董事相關	
114.07.29 第五屆第十七次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第一季獎金發放款	該案討論內容與葉瑞斌董事、孟慶達董事相關	
114.12.23 第五屆第十九次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第三季獎金發放款	該案討論內容與葉瑞斌董事、孟慶達董事相關	
	本公司經理人請辭案之相關協議金額及其條件	該案討論內容與孟慶達董事相關	

(4)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7 條制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於 115 年第 1 季完成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評鑑相關事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 執行一次	114/1/1~114/12/31	針對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進行評估	內部自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參酌主管機關擬定之評估指標，並考量本公司實際情形進行調整，評估內容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其他面向。</li> <li>2. 功能性委員會整體績效評估：參酌主管機關擬定之評估指標，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li> </ol>
每年 執行一次	113/1/1~113/12/31	針對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進行評估	內部自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參酌主管機關擬定之評估指標，並考量本公司實際情形進行調整，評估內容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其他面向。</li> <li>2. 功能性委員會整體績效評估：參酌主管機關擬定之評估指標，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li> </ol>
每三年 執行一次	112/1/1~112/12/31	董事會	外部專家評估	註

註：本公司 112 年 8 月委託外部機構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執行 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中華公司治理協會為獨立、專業的董事會績效評估機構，且該機構及評估委員與本公司並無業務往來，該機構委派評估專家四位分別就董事會之組成、董事會之指導、董事會之授權、董事會之監督、董事會之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之自律及其他等 8 大構面，以線上開放式問卷填答與視訊訪談（與董事長、總經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薪酬委員會召集人、公司治理主管、內部稽核主管訪談）之方式進行評核，並於 113 年 1 月 23 日提出評估報告。本公司已於 113 年 2 月 29 日董事會分別提報內部自評及外部專家評估結果，相關建議事項及本公司改善情形如下：

項次	建議事項	本公司改善措施
1	董事專業與性別多元為良好公司治理發展的趨勢，貴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均為男性，建議於任命新董事時宜考慮增聘女性董事成員，以增進董事會多元性。此外，建議貴公司可進一步制訂「初任董事講習制度」，（例如：提供必要文件、安排專人簡報公司概況與產業趨勢、實地參訪、以及與重要管理階層座談等方式），協助新任董事儘速掌握公司經營狀況，以利其履行董事職責。	為強化董事會結構之多元性，本公司已於114年10月31日完成增設一名女性董事。
2	建議貴公司研議建置隸屬董事會層級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會負責統籌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發展方向暨具體推動計畫之督導，以提高貴公司各單位間針對企業永續、社會責任相關策略與行動之溝通與執行綜效。	本公司將於第六屆董事會任期設置「提名暨永續發展委員會」。
3	貴公司已訂有「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該辦法將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薪酬結構合併規範。惟董事與經理人之角色、職責及評核不同，建議貴公司考量將董事與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酬勞制度分別規範之可行性。	本公司已於113年12月26日董事會通過「董事及獨立董事薪資酬勞管理辦法」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之訂定，並同時廢止原「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管理辦法」。
4	貴公司網站目前揭露由稽核主管收信之檢舉信箱，建議貴公司所設置之檢舉信箱，接收舉報時宜由獨立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同步接收，進一步強化吹哨者機制之功能。	本公司已完成設置檢舉信箱 <a href="mailto:whistleblower@m3tekic.com">whistleblower@m3tekic.com</a>

(5)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A. 本公司官網設有「公司治理」專區，內容包括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之情形以及公司重要內規等，股東得透過該專區瞭解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情形。
- B. 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董事會董事出席情形。
- C. 為健全本公司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並已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D.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持續依法規及公司實務運作進行條文更新修訂。
- E.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責任險，詳細資料皆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1)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主要職責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3) 本公司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主席	江志烽	5	0	100.00	-
委員	畢祖明	4	1	80.00	-
委員	彭協如	5	0	100.00	-

2.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A.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暨公司對獨立董事反對、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之處理
114.02.26 第二屆第十三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li> <li>■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li> <li>■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合併財務報表案</li> </ul>	所有獨立董事未有其他意見並同意通過。
114.04.29 第二屆第十四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li> </ul>	
114.07.29 第二屆第十五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li> <li>■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異動案</li> <li>■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li> <li>■ 子公司西安來頓半導體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li> <li>■ 子公司來頓(深圳)半導體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增訂案</li> </ul>	
114.10.30 第二屆第十六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li> <li>■ 本公司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異動案</li> <li>■ 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li> <li>■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修訂案</li> </ul>	
114.12.23 第二屆第十七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民國 115 年簽證會計師聘任暨公費案</li> <li>■ 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li> <li>■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li> </ul>	

B.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結果及應改善事項之執行情形；雙方亦安排單獨會議討論內部控制風險的衡量、稽核項目之擬定及因應查核發現之相關改善建議等。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審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亦有單獨會議討論財報關鍵查核事項、查核範圍及方法及近期法規變動等。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開會日期、期別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之重大事項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之重大事項
114.02.26 第二屆第十三次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執行情形說明評估結果，並審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3 年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情形</li> <li>■ 114 年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li> </ul>
114.04.29 第二屆第十四次	稽核計畫執行結果及應改善事項之執行進度	114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審閱情況
114.07.29 第二屆第十五次	稽核計畫執行結果及應改善事項之執行進度	114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審閱情況
114.10.30 第二屆第十六次	稽核計畫執行結果及應改善事項之執行進度	114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審閱情況
114.12.03 單獨溝通會議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草案，依風險評估結果及法令規定應執行項目選定之項目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治理單位溝通</li> <li>■ 查核範圍及方法</li> <li>■ 集團查核</li> <li>■ 顯著風險／關鍵查核事項</li> <li>■ 其他溝通事項</li> <li>■ 審計品質指標報告</li> <li>■ 未來適用之準則及法令介紹</li> </ul>
114.12.23 第二屆第十七次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無。

註：上述事項(包含與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會議)，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或其他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施行，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揭露。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機制，並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處理股東建議、糾紛或訴訟等相關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同時有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務，並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所持股權變動情形，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以了解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股權異動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本公司關係企業的資產、財務及會計皆獨立運作，並設有稽核人員獨立審查，企業往來皆遵循「內部控制制度」、「子公司監理辦法」、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等制定相關管理辦法，做有效的風險控管。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等，並經董事會通過施行。為確保全體員工遵循相關規範，本公司權責單位將定期向全體主管及員工進行宣導，強調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未公開資訊進行有價證券之買賣，以確保公司治理之健全及法規遵循之落實。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依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多元化，目前本公司董事會由六席董事及三席獨立董事組成，且全體獨立董事任期皆未逾三屆。於專業知識與技術能面向，董事成員皆具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領導及決策能力，並	尚無重大差異。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p>兼具財務與會計專業。</p> <p>(二)本公司依法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目前尚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本公司已訂定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定期於第一季執行前一年度之績效評估作業。114年度自評結果已於115年2月25日向董事會報告。</p> <p>(四)本公司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委任年度簽證會計師前，檢視審計品質指標(AQIs)及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獨立性評估項目請詳附表(二)，並取得簽證會計師所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經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本公司已於114年12月23日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115年簽證會計師之委任。</p>												
	V	V	<p>未來將視情況評估設置。</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為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目前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協助處理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功能性委員會、董事會等相關事宜，並協調安排董事進修、與管理階層溝通等。114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4/10/02</td> <td>證基會</td> <td>公司治理評鑑轉型ESG評鑑因應策略</td> <td>3</td> </tr> <tr> <td>114/10/13</td> <td>證基會</td> <td>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td> <td>3</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4/10/02	證基會	公司治理評鑑轉型ESG評鑑因應策略	3	114/10/13	證基會	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尚無重大差異。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4/10/02	證基會	公司治理評鑑轉型ESG評鑑因應策略	3												
114/10/13	證基會	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機制，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可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得知本公司之營運情形，並透過公司網站、電子郵件或電話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繫。</p>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V	(一)本公司透過網站( <a href="http://www.m3tekic.com">http://www.m3tekic.com</a> )隨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自公開發行以來，依循主管機關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各項資訊之公告及申報；股東均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查詢並知悉公司各項訊息及重大事項。此外，本公司已確實落實發言人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於年度終了兩個月內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年度結算主要財務數據，提供即時訊息予股東、利害關係人等。並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本公司透過網站( <a href="http://www.m3tekic.com">http://www.m3tekic.com</a>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提供公開透明之資訊供一般員工、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查閱。 (二)本公司董事於其所屬領域皆具備專業知識與豐富經驗。為協助董事履行職責，本公司除隨時提供董事應注意之相關法規與公司治理資訊外，亦由經營團隊定期就公司營運概況及其他重要議題向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董事進行簡報說明，以強化董事對公司業務之瞭解。此外，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附表(一)或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相關揭露。</p> <p>(三)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p> <p>(四)本公司董事對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議案，均有迴避討論及表決。</p> <p>(五)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p>1. 本公司已於官方網站設置「公司治理」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強化資訊揭露之完整性，提供一般員工、投資人、供應商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查閱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p> <p>2. 針對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等指標，目前尚未取得外部驗證，亦未達主管機關所規範之確信時程，故尚未啟動確信作業。本公司將依據金管會所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按階段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與外部確信等作業，以符合法規要求並強化永續管理。</p>	

附表(一)：114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愛普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郁昕	114/12/15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變革起跑!115 年公司治理評鑑轉型 ESG 評鑑的關鍵亮點	3
		114/12/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績效管理與獎酬制度設計規劃	3
		114/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AI 發展與資訊風險	3
董事	陳燦榮	114/11/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4/10/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4/10/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董事	葉瑞斌	114/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IFRS18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重點解析	3
		114/07/31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4 年度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3
董事	孟慶達	114/12/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誠信經營與高階當責制度國際趨勢與經驗分享	3
		114/04/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創新成長與天使投資	3
		114/03/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	3
董事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 代表人： 林秀哲	114/04/2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生成式 AI X Python 爬蟲實戰與視覺化分析	6
董事	洪維澤	114/11/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江志烽	114/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營業秘密風險管理，強化公司治理	3
		114/05/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進行成功的投資併購之談判與協商:實際案例分享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畢祖明	114/05/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之實務問題及案例分析	3
獨立董事	彭協如	114/05/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部人持股管理及股份交易應注意的法律問題	3
獨立董事		114/11/06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全球化企業經營與管理策略	3
獨立董事		114/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氣候變遷，打造企業永續競爭力	3

附表(二)：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4.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5.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9.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10. 下列審計品質指標(AQIs)中未有不適任或影響獨立性之情事 (1) 會計師是否具備足夠之審計經驗 (2) 會計師是否已接受足夠之教育訓練 (3) 事務所是否維持足夠資深之人力資源 (4) 事務所是否擁有足夠之專業人員支援查核團隊 (5) 會計師工作負荷是否未有過重之情形 (6) 查核團隊成員於各查核階段投入是否適當 (7) EQCR 會計師是否投入足夠之時數執行複核 (8) 事務所是否具備足夠之品質控管人力支援查核團隊 (9) 非審計服務公費是否未影響獨立性 (10) 累積簽證年度是否未有過長之情事 (11) 事務所之品質管制及審計個案是否皆依相關法令及準則執行 (12) 是否未有主管機關發函改善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畢祖明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u>主要經(學)歷：</u> ●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碩士 ● 台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u>現任：</u> ● 台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 信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昆山凱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慧誠智醫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u>專長：</u> ● 其他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 ● 相關行業經驗(電子產業/創業投資/財務管理)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1
獨立董事	江志烽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具備中華民國會計師證書。 <u>主要經(學)歷：</u> ● 淡江大學會計學學士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協理 ● 志環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u>現任：</u> ● 志環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 台灣氣立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u>專長：</u> ● 其他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 ● 專業(會計) ● 相關行業經驗(財務管理/證券金融)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	2

身 分 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姓名			
獨立 董事	彭協如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u>主要經（學）歷：</u> ● 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碩士 ●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 穎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副總 <u>現任：</u> ●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 成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專長：</u> ● 其他上市公司董事會成員 ● 相關產業經驗(半導體產業/財務管理)	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主要職責如下：

A.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B.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C.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5 月 24 日至 115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 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畢祖明	5	0	100.00	-
委員	江志烽	5	0	100.00	-
委員	彭協如	5	0	100.00	-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4.03.28 第二屆第二次臨時會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本公司總經理 113 年績效考核案	
	本公司執行長 113 年績效考核案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114.04.29 第二屆第九次	本公司財會中心資深協理聘任薪酬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本公司「員工獎金及員工酬勞管理辦法」增訂案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管理辦法」修訂案	
114.07.29 第二屆第十次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度薪資調整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114.12.23 第二屆第十二次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第三季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本公司經理人請辭案之相關協議金額及其條件	

(5)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6)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V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目前設有「永續發展工作推動小組」作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責單位，並由總經理室為最高統籌推動永續發展之相關事務。</p> <p>本公司係依據重大性原則，辨識與營運相關之風險，並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亦積極推動溫室氣體盤查、供應鏈永續管理、資訊安全管理及員工人權政策等各項措施，以積極落實永續經營目標。</p> <p>永續發展工作推動小組至少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情形，114年度共召開4次會議，議案內容涵蓋永續推動目標設定、永續經營事項落實及執行成果。董事會則定期審閱永續推動成果，並督導經營團隊依據策略目標持續精進，確保永續發展策略有效落實於公司營運之中。</p>	無重大差異情形。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V	<p>本公司依據重大性原則評估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並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等相關規範，以強化風險管理机制。運作情形如下：</p>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內部規章，建立企業誠信治理基礎。另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並協助</p>	無重大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董事會監督公司營運與管理，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運作與管理機制之健全。</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 對供應商：</p> <p>本公司致力於永續發展，積極與供應鏈各廠商建立長期穩固之夥伴關係，並要求合作夥伴共同遵守供應之企業社會責任，包括綠色環保、勞工人權及道德、衛生與安全、風險管理及道德規範、禁用衝突區礦產等。此外，本公司亦透過不定期拜訪供應商或召開會議等方式，瞭解產品交期與供貨品質，並將相關資訊與供應商進行溝通與回饋，確保供應運作符合公司永續發展目標。</p> <p>➤ 對環境永續：</p> <p>本公司為 IC 設計產業，並無自有廠房，晶圓、封裝與測試等生產程序皆由外部加工廠商負責。由於行業性質並非實際從事製造業，無大量原料或水資源使用情形，主要能源集中於辦公室電腦與機房設備之用電。然而，本公司深刻體認環境永續之重要性，並持續推動多項環保措施。</p> <p>公司內部定期宣導節約用水觀念，鼓勵員工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及紙杯，推行無紙化作業並導入電子簽核系</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統，以減少紙張使用與提升資源再利用效率；同時持續執行辦公室垃圾分類政策，以提升資源回收效能。</p> <p>技術研發方面，本公司亦持續精進設計技術，致力於減少產品改版所需光罩使用，並積極開發小體積、高效率、低待機功耗與高整合之節能電源管理 IC 產品，協助客戶降低能耗與碳排放，攜手實現節能減碳及企業永續之目標。</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本公司遵循勞動相關法規，致力於打造安全、平等且具公平性的工作環境，並持續推動職工福利之提升。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促進活動，提供生日禮金與不定期健康檢查，關懷員工身心健康。</p> <p>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回饋，每年亦定期辦理雙向績效面談，促進主管與員工間的溝通與共識，藉此建立良好互信的溝通文化，營造積極正向的職場氛圍。</p> <p>四、加強企業永續發展資訊揭露</p> <p>➤ 對投資人</p> <p>本公司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及股東常會，於會議中回應投資人及股東所關切之議題。公司網站亦設有「投資人專區」，即時揭露股東資料、股利發放、股價</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營收、財報等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並保障投資人權益。另設置 IR 信箱，提供投資人意見表達及諮詢管道。</p> <p>➤ 對客戶</p> <p>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與信箱，與客戶保持良好溝通，並公開揭露公司於環境與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客戶亦可透過實際產品使用經驗了解本公司產品之效能與價值。為強化與客戶之連結，業務團隊亦定期拜訪客戶，透過會議與交流，深入了解其需求，並以持續提供創新、可靠、高效率且具高性價比之產品為使命，以提升客戶信賴度並強化其市場競爭力。</p>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p>本公司屬 IC 設計產業，無自有廠房，對環境之直接衝擊有限。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等生產程序皆委由外部加工廠商負責。本公司透過供應鏈管理，確保供應廠商符合環境保護相關規範，以降低整體營運對環境可能造成之影響。</p> <p>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源管理 IC，藉由研發團隊專業設計與技術創新，協助客戶實現產品體積縮小、能源使用效率提升、碳排放量降低及整體電源管理效能之優化，進而朝向節能減碳與環境永續之目標邁進。</p>	不適用。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	V	<p>因應氣候變遷帶來的影響與挑戰，本公司積極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持續推動環境友善措</p>	無重大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之因應措施？		<p>摘要說明</p> <p>施，包括不定期舉辦節能減碳及減塑相關宣導課程，倡導辦公室廢棄物分類、資源回收及減少一次性免洗餐具的使用。同時，公司亦持續推行電子簽核流程，以降低紙張使用量，並鼓勵員工主動養成隨手關燈、減塑及落實垃圾分類等行為，共同實踐環保理念，為推動環境永續發展盡一份心力。</p>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114年盤查結果已於本年報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章節揭露。現對公司內部全體員工進行節約資源之教育宣導及巡迴檢查，藉以有效避免不必要之資源（包含但不限於水、紙、電）浪費。</p>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p>本公司認同、尊重並支持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原則，包括「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契約十項原則」、「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OECD多國企業指導綱領」、「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及「RBA行為準則」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規範，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並恪守當地政府勞動法令，為落實以上宣示，充分體現尊重、支持與保護人權之責任，並已於114年12月2日制訂「人權政策」。</p> <p>一、人權政策： (一) 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p>	無重大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持續營造安全健康的職場環境，遵循相關法規，定期執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針對職業危害採取預防措施，降低職災發生風險，確保全體員工工作安全。</p> <p>(二) 多元包容與平等機會</p> <p>本公司尊重多元文化並提供平等機會，落實招募甄選、教育訓練、薪酬福利、考核晉升，不因性別、年齡、族群、宗教、國籍、性傾向、性別認同、婚姻或身心狀況等而受到任何形式的歧視與差別待遇。</p> <p>(三) 禁用童工及禁止強迫勞動</p> <p>本公司遵循相關勞動法令，符合當地聘僱最低年齡之規定，不僱用童工，並確保所有僱傭關係皆基於自願原則，不接受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p> <p>(四) 符合基本薪資、合理工時</p> <p>本公司遵循相關勞動法令，提供不低於法定標準的薪資與福利，並落實合理工時制度，明定工作時間及延長工時規範，避免過度加班並主動關心同仁出勤狀況。</p> <p>(五) 工作與生活平衡</p> <p>本公司鼓勵同仁健康的工作模式，提供員工適當休假、彈性措施與福利規劃，支持員工在工作、家庭與個人發展之間取得平衡，我們定期檢視員工需求並持續優化福利措施，以提升整</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體幸福感與工作滿意度。</p> <p>(六) 建立暢通溝通管道，本公司提供同仁有效且暢通的多元溝通管道，包括員工意見調查、公司會議、勞資會議、績效面談等，同仁可自由反映自身意見，並納入公司決策參考意見。</p> <p>(七) 個人隱私與資訊安全</p> <p>本公司遵循相關資法規與資訊安全要求，落實資料蒐集、處理與保存的嚴謹程序，以保護員工與利害關係人的個人資料不受濫用，除簽署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外，並依循資安政策進行資訊安全演練、預防措施。</p> <p>二、人權管理方針：</p> <p>(一) 宣導與教育訓練</p> <p>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同仁對於人權關注議題的認知與敏感度，透過不定期向同仁進行法令遵循宣導，及定期實施性騷擾防治、職場不法侵害、職業安全教育訓練等相關人權保障相關訓練，強化人權意識。</p> <p>(二) 申訴管道</p> <p>本公司提供外部申訴管道、內部員工申訴管道，若有發現可能侵害人權的事實，可透過申訴管道進行申訴，同時承諾保護申訴者隱私安全，並進行公正調查，確保人權不受侵害。</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三) 補救措施 本公司針對人權侵害事件，將基於事件型態啟動補救機制，並於必要時與相關利害關係人合作，防止事件再次發生。</p> <p>(四) 回饋機制 本公司每年針對重大議題、風險評估與其他相關活動，辨識與評估其中面臨風險之群體及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畫，並持續監督、改善計畫執行成果，定期於公司網站、永續報告書中，揭露人權管理目標、作為、績效與進展。</p> <p><u>三、人權治理架構：</u> 本公司係以「人才數位處」為負責的人權治理單位，包括資訊安全、人力資源、資訊技術、法務等各功能組織，有系統且有效地推動人權管理作為，每年向總經理報告人權管理作為與執行成果。</p>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本公司訂有完善之薪資報酬政策，將公司經營績效、員工績效考核結果與獎酬制度緊密連結，以提升員工激勵並強化整體競爭力。</p> <p>本公司並依循「勞動基準法」保障員工權益，除按月發給薪資外，另依年度獲利狀況提撥員工酬勞，以共享經營成果；同時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及提撥退休</p>	無重大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金，以完善員工之工作與生活保障。</p> <p>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以不低於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之1%為員工酬勞(其中基層員工酬勞之部分不低於員工酬勞提撥總額之1%)。</p> <p>茲綜合考量本公司股東權益及章程規定，擬議自114年度盈餘中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2,031,341元，作為當年度員工酬勞費用預估認列之入帳依據，全數將以現金發放，提撥比例為前述稅前淨利之1%。其中，基層員工酬勞之部份為新台幣102,450元，佔員工酬勞提撥總額之5.04%。</p>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本公司重視員工人身安全、健康與工作環境保護，致力營造安全無虞之職場環境，並以零災害為目標。</p> <p>(一) 安全與環境管理措施及114年度執行情形</p> <p>114年度除依法辦理消防安全檢查外，並每季定期巡查辦公室、公共區域、會議室及實驗室等場所，針對電線插座、滅火器、緊急照明設備及逃生動線標示等進行檢查與維護，以確保各項設施正常運作。</p> <p>(二) 健康促進與教育訓練</p> <p>114年度持續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以提升員工健康意識。</p> <p>(三) 執行成效</p>	無重大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14年度未發生重大職業災害或火災事故。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及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每年依據組織發展方向、部門職能需求及員工個人職涯規劃，定期檢視員工之專業能力及，並據此規劃適切之補強訓練與個人發展計畫，以提升整體人力資源效能。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為 IC 設計公司，無自有品牌，主要業務係銷售電源管理晶片予廠商，並由廠商進行製造及最終商品銷售，故不涉及行銷標示相關議題。然為保障客戶權益，本公司已訂有明確之客訴管理規範及處理流程，確保客訴案件能獲得妥善回應與處理。對於其他利害關係人所提出之意見見與反映，亦可透過公司網站聯繫方式反映，本公司將由相關單位了解實情並妥善處理，致力於維護各方權益與建立良好溝通機制。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係依據 ISO 9001 標準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並定期執行供應商評估，持續監督其於品質、環保及社會責任等面向之表現，以確保供應鍵之穩定與永續發展。 此外，本公司已訂定人權盡職調查流程，涵蓋「識別與評估、減緩與補救、追蹤」三階段，透過辨識營運及供應鍵之人權風險，採取改善措施並持續追蹤成效，以降低潛在衝擊。 一、調查範圍	無重大差異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涵蓋本公司全體員工或供應商。            二、重大人權議題            經參考國際準則及同業標竿，鑑別重點議題包括：薪資與工時、員工福利、教育訓練等。            三、減緩與補救措施            114年已針對高風險議題，採行相關措施，如辦理員工健康檢查、補足人力以避免超時加班、推動教育訓練及建立溝通機制等，以降低人權風險。            四、供應商人權盡職調查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評估將供應商納入人權盡職調查範圍，透過問卷進行人權風險評估，並依風險程度要求改善，同時檢視減緩措施之有效性，並設有申訴機制，供員工、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反映相關議題。</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本公司永續經營報告書之編制係依循 GRI 及 SASB 編制準則。114 年報告書預計於 115 年 8 月底發佈並公告於公司網頁；另將依據法定時程，安排第三方驗證單位確信作業。</p>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有關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悉依該實務守則之內容與相關規定辦理確實遵循，尚無重大差異情形。		<p>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有關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悉依該實務守則之內容與相關規定辦理確實遵循，尚無重大差異情形。</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另有設置性騷擾防治專線，並廣泛蒐集員工建議，建立制度化之提案、溝通與申訴機制，使員工之期待、建議與問題皆能獲得合理且適切之回應與處理，營造安全、尊重與開放溝通之職場環境。			

(六)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本公司董事會為永續與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之最高決策單位，指導與監督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因應情形。為強化永續與氣候相關風險管理，來頡已成立公司治理單位，負責永續相關議題之事務與因應方案推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本公司就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營運及財務之潛在影響進行評估。經內外外部討論與分析，已識別出 2 項具潛在影響之氣候風險，尚未識別出具有重大影響之氣候機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71 152 1091 1070"> <thead> <tr> <th data-bbox="678 902 719 1055">風險類別</th> <th data-bbox="678 689 719 902">潛在衝擊</th> <th data-bbox="678 165 719 689">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719 902 858 1055">短、中期</td> <td data-bbox="719 689 858 902">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td> <td data-bbox="719 165 858 689">極端氣候事件發生頻率及強度可能提升，恐造成運輸或物流延誤等情形，進而對營收及營運成本產生影響。</td> </tr> <tr> <td data-bbox="858 902 1091 1055">長期</td> <td data-bbox="858 689 1091 902">平均氣溫上升</td> <td data-bbox="858 165 1091 689">受氣候變遷影響，政府、客戶及供應商對減碳及永續發展之要求可能提高，公司可能需投入額外資源以符合相關規範，進而對營運成本產生影響。</td> </tr> </tbody> </table>	風險類別	潛在衝擊	說明	短、中期	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	極端氣候事件發生頻率及強度可能提升，恐造成運輸或物流延誤等情形，進而對營收及營運成本產生影響。	長期	平均氣溫上升	受氣候變遷影響，政府、客戶及供應商對減碳及永續發展之要求可能提高，公司可能需投入額外資源以符合相關規範，進而對營運成本產生影響。
風險類別	潛在衝擊	說明								
短、中期	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	極端氣候事件發生頻率及強度可能提升，恐造成運輸或物流延誤等情形，進而對營收及營運成本產生影響。								
長期	平均氣溫上升	受氣候變遷影響，政府、客戶及供應商對減碳及永續發展之要求可能提高，公司可能需投入額外資源以符合相關規範，進而對營運成本產生影響。								

項目	執行情形						
<p>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本公司面臨之重大氣候風險，主要來自客戶及投資人等重要利害關係人對溫室氣體減量等要求。</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90 212 662 1052"> <thead> <tr> <th data-bbox="295 896 343 1052">項目</th> <th data-bbox="295 212 343 896">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43 896 518 1052">實體風險</td> <td data-bbox="343 212 518 896">極端氣候變化可能影響本公司營運、委外生產、運輸及下游客戶訂單等，除可能造成產能下降而影響收入外，亦可能導致運輸成本上升，進而對營運產生影響。</td> </tr> <tr> <td data-bbox="518 896 662 1052">轉型行動</td> <td data-bbox="518 212 662 896">因應利害關係人對節能減碳等要求，本公司產品規格及設計已持續調整與優化，包括能耗及產品體積等面向，並投入更多的研發資源配置及營運成本。</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說明	實體風險	極端氣候變化可能影響本公司營運、委外生產、運輸及下游客戶訂單等，除可能造成產能下降而影響收入外，亦可能導致運輸成本上升，進而對營運產生影響。	轉型行動	因應利害關係人對節能減碳等要求，本公司產品規格及設計已持續調整與優化，包括能耗及產品體積等面向，並投入更多的研發資源配置及營運成本。
項目	說明						
實體風險	極端氣候變化可能影響本公司營運、委外生產、運輸及下游客戶訂單等，除可能造成產能下降而影響收入外，亦可能導致運輸成本上升，進而對營運產生影響。						
轉型行動	因應利害關係人對節能減碳等要求，本公司產品規格及設計已持續調整與優化，包括能耗及產品體積等面向，並投入更多的研發資源配置及營運成本。						
<p>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為強化風險評估及管理機制，董事會已於114年10月30日決議成立「提名暨永續發展委員會」，並於其轄下設置ESG工作小組，負責相關事務之推動與執行，並每年至少一次向委員會報告執行情形。</p>						
<p>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本公司參酌國際評估報告及國內相關政策法規，設定氣候風險與機會之評估情境；其中，轉型風險主要參考2050年淨零排放相關情境，實體風險則參考TCFD架構進行評估。</p>						
<p>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1. 現行碳減量相關作為以範疇二為主，包括逐步汰換為節能設備等措施，以回應政府2050年淨零排放政策方向。 2. 本公司以氣候相關風險資訊揭露作為管理指標之一，並規劃於117年前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之第三方查證。</p>						
<p>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目前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p>						
<p>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因應極端氣候可能帶來之影響，本公司透過溫室氣體盤查掌握碳排放狀況，作為後續評估相關管理措施之參考；另規劃於115年訂定減碳基準年及減碳目標。</p>						

項目	執行情形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另填於(1)及(2))。	本公司已完成合併公司 114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請詳 2 及 3。

2.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p>本公司基本資料：</p>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p>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確信 <input type="checkbox"/> 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

溫室氣體排放量		114 年		113 年	
		總排放量 (公噸 CO <sub>2</sub> e)	密集度 (公噸 CO <sub>2</sub> e/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 CO <sub>2</sub> e)	密集度 (公噸 CO <sub>2</sub> e/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	7.7898	/	7.7898	/
	範疇二	96.5459		83.4869	
	小計	104.3357		91.2767	
子公司	範疇一	15.0314	/	註 1	/
	範疇二	37.4552		註 1	
	小計	52.4866		註 1	
合計		156.8223	0.1622	91.2767	0.1006

註 1：113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範圍以個體公司為主；114 年度已擴大盤查範圍至與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一致。

註2：本公司目前尚未達法定確信時程，未來將依據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並執行確信作業。

### 3.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114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絕對值較113年度增加71.81%，主要係114年度盤查範圍由個體公司擴大至與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一致所致。後續將視實際營運情形，評估溫室氣體減量相關措施。短期而言，將評估提升綠電使用比例及持續推動辦公室節能措施，包括汰換較高耗能設備等，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中、長期則參酌「2050年淨零排放」政策方向，作為相關規劃之參考。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營政策之承諾？</p>	V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及高階管理層依循相關法令及內部管理規章，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執行。</p> <p>另，本公司已於114年11月5日及11月7日辦理誠信經營內部訓練課程，總時數20小時，共40人完訓，完訓率達85.11%，並已於114年10月30日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推動情形。</p>	無重大差異情形。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p>(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員工應遵循之誠信原則。於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藉以確保合作對象之商業經營方式符合公平、透明原則，並無任何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之情事。</p>	無重大差異情形。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三) 本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已於「誠信經營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準則、違規懲戒及申訴制度，並落實執行，且定期檢討修正相關規範。另由人才數位處負責誠信政策之宣導、訓練及監督工作，並鼓勵內外部人員檢舉任何不誠信或不當行為，以共同維護公司誠信經營之原則。</p>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為有效管理內部重大訊息，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將其公佈於公司網站，供全體同仁遵循，藉以避免違反規定或發生內線交易情事。其他相關規章亦已公開於公司網站，供投資人查詢。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內部控制專區\內控聲明書公告。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別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4.05.22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承認。 每股配發現金股利2元，並於114.09.05完成發放。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選舉事項： 增選董事案。	董事當選名單：葉瑞斌。 114年6月5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其他議案：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決議通過。

##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董事會屆次	議案
114.02.26 第五屆第十五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預算修正案</li> <li>2.訂定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4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li> <li>3.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li> <li>4.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li> <li>5.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合併財務報表案</li> <li>6.本公司民國 113 年營業報告書</li> <li>7.本公司民國 113 年第 4 季盈餘分配以及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li> <li>8.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li> <li>9.本公司增選董事案</li> <li>10.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暨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提名期間相關事宜案</li> <li>11.本公司提名並審查董事候選人案</li> <li>12.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li> </ol>
114.03.28 第五屆第三次 臨時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li> <li>2.本公司總經理 113 年績效考核案</li> <li>3.本公司執行長 113 年績效考核案</li> <li>4.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li> </ol>
114.04.29 第五屆第十六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li> <li>2.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1 季盈餘不分派案</li> <li>3.訂定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1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li> </ol>
114.07.29 第五屆第十七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li> <li>2.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2 季盈餘不分派案</li> <li>3.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異動案</li> <li>4.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li> <li>5.子公司西安來頡半導體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li> <li>6.子公司來頡(深圳)半導體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增訂案</li> <li>7.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第一季獎金發放案</li> <li>8.本公司擬向各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及衍生性商品避險額度案</li> <li>9.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li> </ol>
114.10.30 第五屆第十八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li> <li>2.本公司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異動案</li> <li>3.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li> </ol>

日期 董事會屆次	議案
	4.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3 季盈餘不分派案 5.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修訂案 6.本公司收回並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基準日案 7.訂定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3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8.本公司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案
114.12.23 第五屆第十九次	1.本公司民國 115 年簽證會計師聘任暨公費案 2.預先核准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及其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3.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4.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5.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第三季獎金發放案 6.本公司經理人請辭案之相關協議金額及其條件 7.本公司擬增訂「提名暨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8.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預算案
115.02.25 第五屆第二十次	1.本公司收回並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基準日案 2.訂定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4 季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3.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基層員工之定義及範圍 4.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5.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7.本公司民國 114 年營業報告書 8.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4 季及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9.本公司新任總經理聘任暨薪酬案 10.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績效考核案 11.本公司執行長 114 年績效考核案 12.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13.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第三季至第四季獎金發放案 14.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15.召開 115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暨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提名期間相關事宜案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莊碧玉	114.01.01~	3,250	250	3,500	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之公費。
	邱政俊	114.06.3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尤志峰	114.07.01~				
	莊碧玉	114.12.3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 114 年度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機制，上半年由原簽證會計師簡明彥會計師、邱政俊會計師更換為莊碧玉會計師、邱政俊會計師；下半年由原簽證會計師莊碧玉會計師、邱政俊會計師更換為尤志峰會計師、莊碧玉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暨大股東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7,000	-	-	-
	代表人:林郁昕(註 1)	-	-	5,000	-
董事	陳燦榮	(56,000)	-	-	-
董事暨執行長	葉瑞斌(註 2)	-	-	10,000	-
董事	孟慶達	593,600	-	(30,000)	-
董事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林秀哲	-	-	-	-
董事	洪維澤	-	-	-	-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獨立董事	江志烽	-	-	-	-
獨立董事	畢祖明	-	-	-	-
獨立董事	彭協如	-	-	-	-
總經理	吳仁猛(註 3)	不適用	不適用	4,000	-
副總經理	席小玉	25,000	-	-	-
資深協理	彭炳銘	119,800	-	-	-
資深協理	胡耀銘	1,000	-	(1,000)	-
資深協理	莊仁生(註 4)	111,800	-	(40,000)	-
資深協理	莊幼珍	-	-	-	-
協理	楊勃(註 5)	-	-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呂志健	(54,150)	-	-	-
協理	吳宗錦	(12,300)	-	(9,900)	-
財務暨會計主管	鄭宜茹(註 6)	-	-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務暨會計主管	林佳欣(註 7)	-	-	-	-
公司治理主管	張瑜恬	-	-	-	-

註1：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4年10月31日改派代表人林郁昕。

註2：於114年5月22日股東常會選任後就任。

註3：於115年3月1日就任。

註4：於115年3月31日解任。

註5：於114年8月31日解任，所載之相關持股資訊，係以114年7月內部人申報持股資料揭露。

註6：於114年10月30日調整職務解任，所載之相關持股資訊，係以114年9月內部人申報持股資料揭露。

註7：於114年10月30日就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三)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年3月24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愛普科技(股)公司	4,987,000	11.48	-	-	-	-			
愛普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郁昕	5,000	0.01	-	-	-	-	-	-	-
陳燦榮	4,210,666	9.69	-	-	-	-	-	-	-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	944,000	2.17	-	-	-	-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 代表人:林秀哲	-	-	-	-	-	-	-	-	-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834,000	1.92	-	-	-	-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娟	-	-	-	-	-	-	-	-	-
孟慶達	794,400	1.83	598,949	1.38	-	-	張芳燕	配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席小玉投資專戶	625,000	1.44	-	-	-	-	-	-	-
張芳燕	598,949	1.38	794,400	1.83	-	-	孟慶達-	配偶	-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551,000	1.27	-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來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予西安來頡半導體有限公司陸籍員工讓受、認購及配發之有價證券集合投資專戶	432,100	0.99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三菱UFJ摩根士丹利證券公司——證券交易單位之自營平台投資專戶	340,000	0.78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3)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Blink Electronic Co., Ltd.	1,800	100%	-	-	1,800	100%
M3 Technology (Dallas) Inc.	(註1)	100%	-	-	(註1)	100%
西安來頡半導體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來頡(深圳)半導體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註1：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尚未注資。

## 參、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115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2.03	10	60,000,000	600,000,000	41,216,133	412,161,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4,280,000 元	—	註 1
112.06	10	60,000,000	600,000,000	41,329,133	413,291,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130,000 元	—	註 2
112.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41,836,133	418,361,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5,070,000 元	—	註 3
112.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42,539,133	425,391,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10,000 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820,000 元	—	註 4
113.03	10	60,000,000	600,000,000	42,488,133	424,881,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 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40,000 元	—	註 5
113.05	10	60,000,000	600,000,000	42,620,133	426,201,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320,000 元	—	註 6
113.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42,701,133	427,011,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540,000 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0,000 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0 元	—	註 7
113.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42,783,133	427,831,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270,000 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50,000 元	—	註 8
114.03	10	60,000,000	600,000,000	42,832,133	428,321,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490,000 元	—	註 9
114.05	10	60,000,000	600,000,000	43,059,133	430,591,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270,000 元	—	註 10
114.12	10	60,000,000	600,000,000	43,096,553	430,965,5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790,000 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15,800 元	—	註 11
115.03	10	60,000,000	600,000,000	43,701,593	437,015,9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6,090,000 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9,600 元	—	註 12

註 1：112 年 03 月 21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246782810 號

註 2：112 年 06 月 09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249608510 號

註 3：112 年 08 月 29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252273800 號

註 4：112 年 11 月 23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255077900 號

註 5：113 年 03 月 14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347130010 號

註 6：113 年 05 月 16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349152900 號

註 7：113 年 09 月 06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351918720 號

註 8：113 年 11 月 14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355125600 號

註 9：114 年 03 月 13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446945810 號

註 10：114 年 05 月 19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449104400 號

註 11：114 年 12 月 10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454946410 號

註 12：115 年 03 月 31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546975920 號

115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3,711,593	16,298,407	60,000,000	上市股票

註：本公司 115 年 1 月至 3 月員工認股權執行股數總計 10,000 股，尚未辦理變更登記，故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股數為 43,711,593 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 (二)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年3月24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87,000	11.48%
陳燦榮		4,210,666	9.69%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944,000	2.17%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834,000	1.92%
孟慶達		794,400	1.8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席小玉投資專戶		625,000	1.44%
張芳燕		598,949	1.38%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BL/PB投資專戶		551,000	1.27%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來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予西安來頡半導體有限公司陸籍員工讓受、認購及配發之有價證券集合投資專戶		432,100	0.99%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三菱UFJ摩根士丹利證券公司—證券交易單位之自營平台投資專戶		340,000	0.78%

##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之政策，應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並參酌國內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在不抵觸公司法、本條或任何股份所附加權力或限制規定下，股利發放之數額得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派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115年2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以114年度盈餘分派普通股現金股利108,507,483元(每股2.5元)。

###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其中基層員工酬勞之部份不低於員工酬勞提撥總額之1%)，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台灣地區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14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係分別按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之1%(其中，基層員工酬勞之部分佔員工酬勞提撥總額之5.04%)及1%估列，該等金額於115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均以現金配發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115年2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為2,031,341元(基層員工酬勞之部分為新台幣102,450元)，及分派董事酬勞金額2,031,340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合計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董事會僅決議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15年3月31日

買 回 期 次	第一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11年10月12日至 111年12月9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80元~125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1,276,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34,835,434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85.07%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1,007,000 股(註)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269,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 )	0.62%

註:本公司於113年5月2日及113年9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轉讓予員工，且實際員工認購股數為1,007,000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9年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9年第二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及總單位數	不適用； 1,000單位	不適用； 2,000單位
發行日期	109/3/19	109/3/19
存續期間	6年	10年
已發行單位數	1,000單位	1,798單位
尚可發行單位數	-	-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 行股份總數比率	2.27%	4.09%
認股存續期間	111/3/19~115/3/18	111/3/19~119/3/18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 計屆滿2年最高可行使認 股權比例為100%。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 計最高可行使比例： 屆滿2年:50% 屆滿3年:75% 屆滿4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1,000,000股	1,763,0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0,000,000元	29,531,2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	-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 認購價格	-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 行股份總數比率(%)	-	-
對股東權益影響	-	-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5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註 1)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經理人	副總經理	席小玉	436	1.00	436	10.00 15.90 16.30 16.70 17.30	6,564	1.00	-	-	-	-
	資深協理	莊仁生										
	資深協理	彭炳銘										
	協理	呂志健										
	協理	吳宗錦										
員工	經理	婁諾	518	1.19	518	10.00 15.90 16.30 16.70 17.00 17.30	8,004	1.19	-	-	-	-
	經理	孫大莉										
	經理	鍾啟銘										
	經理	夏文超										
	副理	曹佳惠										
	副理	鄭勝安										
	副理	彭德琨										
	資深工程師	武巧艷										
	資深工程師	朱彥麗										
	高級工程師	趙力										

註 1：不含已離職之經理人，其獲配之員工認股權共計 1,098,000 股。

(三) 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5年3月31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股數	111/8/8；800,000 股	
發行日期	112/11/1	113/7/31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682,000 股	32,000 股
尚可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86,000 股(註 1)	
發行價格	0 元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56%	0.07%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1.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須符合以下各項條件方可既得：(a) 於各既得期間屆滿日仍在職；(b) 各既得期間內未曾有違反任何與本公司簽訂之合約及本公司之工作規則等情事；(c) 員工既得日期前一年度績效考核均達 B 級以上者。	

	<p>2.各年度可既得之最高股份比例為:發行後屆滿一年34%，屆滿二年33%，以及屆滿三年33%。</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p>1.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2.除前述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p>3.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所領取之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受配，應依下列方式處理：</p> <p>(1)遇第四項第一款、第二款及第四款之情形時應返還所領取之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p> <p>(2)遇第四項第三款之情形員工於各既得日前一年之實際在職月數比例計算之所領取之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p> <p>(3)遇第四項第五款之情形時無須返還股利。</p> <p>4.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p> <p>5.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減資彌補虧損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保管，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p>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保管，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p>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p>1.員工未能符合本條第(三)項所定之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2.自願離職、資遣、解雇：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生效日起即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3.留職停薪：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權利義務不受影響；惟各年度可既得之實際股份，除依本條第(三)項所定既得條件外，需再依員工於各既得日前一年之實際在職月數比例計算之。既得日當天若為留職停薪之狀態，則視為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4.退休：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之前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p> <p>5.一般死亡或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或死亡而無法繼續任職： (1)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之權利新股，於離職時，員工可全數既得。</p>

	<p>(2)因受職業災害致使死亡或一般死亡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之權利新股，員工可全數既得。繼承人於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得以申請領受其應既成之股份或經處分之權益。</p> <p>6.調職：</p> <p>(1)員工請調至子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時，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比照本項第2款「自願離職」之方式處理。</p> <p>(2)經本公司指派轉任子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之員工，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受轉任之影響；惟仍需受本條第(三)項既得條件之限制，且既得日仍需繼續在所指派轉任本公司之子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服務，否則視為未符合既得條件，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而其個人績效評核由本公司之董事長與總經理參考轉任之子公司、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提供之績效評核核定是否達成既得條件。</p> <p>7.向本公司以書面聲明自願放棄被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8.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任何與本公司簽訂之合約及本公司之工作規則等情事，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9.員工終止或解除對本公司就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信託/保管帳戶之代理授權(詳本條第五項第一款和第七項)，就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08,940 股(註 2)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366,470 股	10,88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06,590 股	21,12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24%	0.05%
對股東權益影響	依發行時本公司在外流通股數及所訂既得期間計算，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註 1: 尚未發行之股數已於 113 年 8 月 7 日依屆期而失效。

註 2: 其中 59,400 股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15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註1)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副總經理	席小玉	302	0.69	192	117~124.5	-	0.44	90	117~124.5	-	0.21
	資深協理	胡耀銘										
	資深協理	莊仁生										
	資深協理	彭炳銘										
	資深協理	莊幼珍										
	協理	呂志健										
員工	協理	吳宗錦	113	0.26	76	117	-	0.17	37	117	-	0.09
	經理	吳曉玫										
	經理	婁諾										
	副理	楊陽										
	副理	李欣燕										

註1：不含因離職經理人/員工已取得及因離職致權益失效之股數，計359仟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0.82%。

註2：以截至115年3月31日仍可執行之認股權憑證進行統計。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 肆、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營業項目代碼	營業項目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JA02010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源管理的類比(Analog)暨混合訊號(Mixed-signal)積體電路設計、測試、生產及行銷等業務。

#####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資訊通訊類產品		718,766	79.23%	728,687	75.38%
消費性及其他產品		188,412	20.77%	237,978	24.62%
合計		907,178	100.00%	966,665	100.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與用途

###### (1) 直流-直流轉換器（DC-DC Converter）

直流-直流（DC-DC）開關模式電源轉換器根據輸入和輸出之間的電壓差，可分為降壓轉換器（Buck）、升壓轉換器（Boost）和升/降壓轉換器（Buck-Boost）。降壓轉換器能提供高效率、高度彈性、高降壓比、高負載能力的降壓轉換。多數降壓轉換器會根據占空比切換電路開關來產生穩定的平均輸出電壓，再透過外部 LC 濾波器過濾來切換波形。高切換頻率的降壓轉換器可搭配較小的濾波器，但切換所造成的耗損較高。透過脈衝省略模式（Pulse Skipping Mode, PSM），降壓轉換器能在輕載時降低切換頻率，故能提高輕載時的效率，這對於待機時有省電需求的應用非常重要。升壓轉換器是當需要將輸入電壓轉換為較高的輸出電壓時的唯一選擇。透過內部電晶體 MOSFET 對電感充電來達成升壓輸出的目的，而當 MOSFET 關閉時，透過負載整流使該電感放電。電感充電及放電間的轉換過程，會翻轉經過該電感的電壓方向，進而逐步將電壓拉抬得比輸入電壓更高。MOSFET 的額定電流及升壓轉換器的升壓比決定該升壓轉換器的負載電流上限；MOSFET 的額定電壓則決定其輸出電壓上限。有些升壓轉換器會將整流器與 MOSFET 整合在一起，以提供同步整流功能。當輸入的電壓時高、時低的變動時，須以升/降壓轉換器（Buck-Boost）作為電源的解決方案。其內部會以四組 MOSFET 開關依據輸入電壓和輸出電壓間的差異，自動切換為

降壓模式 (Buck mode) 或升壓模式 (Boost mode)。這項特性使得 Buck-Boost 非常適合電池供電的應用，使電池在充滿電的高壓狀態，一路使用到電力耗盡的低壓狀態，盡可能的在用盡電池中的可用電力時提供固定的輸出電壓。而 MOSFET 的額定電壓決定 Buck-Boost 的輸入及輸出電壓上限。本公司的 DC/DC 電源管理晶片，具備高效率轉換、體積小、快速響應等特色。在電壓的升降轉換之間，有 0.9V~100V 的寬電壓應用範圍選擇，1A~12A 的大電流，搭配 180KHz~6MHz 的開關頻率；針對 IoT、穿戴式設備、電池供電裝置等應用，IC 需要能夠在超低功耗 (nA 到 uA 級) 下運行，並支持多模式切換 (如 FPWM / PS 模式) 以延長電池壽命。內置 SS/OVP/OCP/OTP，並結合來頤專利保護的 Fast PWM COT 的迴路控制技術，讓晶片達到高頻率切換及快速動態響應的效果。本公司也在開發一系列自帶數位控制介面的電源管理晶片，藉由 IC 的動態設定調整而具有動態電壓設定功能，可滿足低功耗應用的需要。可將其輸出電壓通過 IC 介面進行靈活的選擇，峰值電流限制值、PWM 切換控制模式及軟啟動、自動放電、參考電壓低、過溫保護和過流保護等特性等也可通過同樣方法進行控制，提供用戶進階電源管理方案。

## (2) 電池管理晶片 (Battery Management IC)

電池管理晶片能為應用中的電池提供其所需的正確充電電流及充電電壓。電池管理晶片能測量電池的充電電流和電池電壓，並控制電晶體 MOSFET 讓充電電流符合電池充電不同階段的需求：預充電—恆流充電—恆壓充電及切斷電流。本公司的 1~3 節電池管理晶片提供可調編輯輸入電流及充電電流的電池管理晶片，經由內置的電流反向保護、短路保護，及熱校準和過溫度保護設置，來達到對應用產品高效率和高整合度，適用於廣泛的產品應用。本公司在環境永續、企業 ESG 發展方面的多重考量也設計了一系列專為超級電容充電器設計的產品，可以搭配超級電容的特性來取代鋰電池的部分應用，而鋰電池所造成的環境問題及需要專業回收的主要原因係為降低環境衝擊，鋰電池的毒性雖小於鉛酸電池，但若不妥善處理，仍有汙染環境的疑慮，而金屬礦藏的過度開採也導致生態風險，若能從回收途徑取得，更有利環境永續，而鋰電池在現今產業鏈很難做到回收利用且反覆工作使用率遠低於超級電容。本公司推出首款應用於超級電容充放電電源管理的 IC，主要廣泛應用於高功率電池、USB 供電設備、工業級 PDA、便攜式儀器、監測設備、功率計、電氣表、電腦周邊鍵盤滑鼠及行車紀錄器…等。另外也可以取代鋰電池作為瞬間大功率及儲能放電備援設備使用，以減少鋰電池對於環境汙染及防止爆裂的可能性。本公司也計畫開發適用於 IoT / 穿戴裝置：超低功耗+能量收集 (Energy Harvesting) 解決方案，透過能源收集 (如光能、射頻能量) 技術，減少對電池的依賴，適用於長壽命 IoT 設備。

## (3) 負載開關晶片 (Load Switch)

負載開關晶片內建輸出電晶體 MOSFET 和輸出驅動器，用以開、關電源。與傳統的離散配置相比，該系統的尺寸大大縮小，適合在需要節省空間的攜帶式設備產品。它還具有低壓工作，低導通電阻特性和低電流消耗的特點，並配備了各種附加功能。本公司的負載開關晶片，透過可外部編輯的電流保護設定，以及緩啟動時序，搭配內置過電流/短路/過溫啟動保護及電壓保護機制，達到低阻抗、高電壓、大電流的特性。負載開關可以實現更有效的電源管理，包括時序控制和節能等目的，另外還包括諸如降低待機模式的漏電流、抑制上電浪湧、防止電源反向和控制下電時快速放電等特性。因此，本公司負載開關得以廣泛應用於消費、電腦、數位周邊及車載等電子設備。

#### (4) 低靜態功耗低壓差穩壓器 (Low Iq and Low-dropout Linear regulator, LDO)

透過控制線性區調整管的傳導來調節輸出電壓，提供精確、沒有雜訊的輸出電壓，對負載的改變做出快速的回應。因此 LDO 的主要優勢在於其簡單性，很低額使用成本和雜訊，以及快速回應的能力。由於採用的是線性調節的方式，輸入和輸出之間的電壓差乘上負載平均電流所得到的功率就成為消耗在 LDO 調整管上的功耗，因此若輸入與輸出電壓之間有過大的差異，並具有較高的負載電流，就會導致過度的消耗。較高的功耗意味著 LDO 需要較大的封裝來提供散熱，此情況通常會選擇以降壓轉換器取代。適當的 LDO 選擇，須考量其輸入和輸出電壓範圍、電流負載能力和封裝散熱能力。本公司的 LDO 具有低雜訊、低待機功耗、低壓差輸出，且高穩定抗噪、多組電壓版本規劃及超小型封裝尺寸等特點。

####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服務)

本公司新產品開發項目必須與公司的重點發展方向相互配合，且須在資源投入規模，市場風險和預期報酬之間取得平衡。對於目前既有的智慧財產權，我們將以提升性能，降低成本及拓展規格為目標，持續開發新產品。例如在通用型 DC-DC 的應用產品，我們已經開始向更先進的工藝製程邁進，以降低生產成本，藉此保持產品價格競爭力。另外，對於 5A 以上之大電流產品，我們將和封裝廠密切合作，推出低熱阻的封裝技術，藉此拓展在網通市場上的應用範圍。對於可預見的高成長性市場，本公司未來主要開發的核心產品包括：

- (1) Datacom 5G and WiFi-x
- (2) USB Type C-PD and IoT
- (3) SSD and Mining Chiacoin
- (4) TV/Monitor and fiber module
- (5) Power IC IP 製程與封裝產品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電源管理 IC 市場，隨著 IoT、EV、數據中心、快充等關鍵應用對電源管理的功能要求與需求提高，將使電源管理晶片之需求提升，另外在電子產品追求輕薄短小、低功耗、持久性的終端需求研發路徑，新一代電子產品、將提升對電源管理的需求量與效能要求，促使電源管理晶片成長態勢漸受廠商青睞。

主流市場成長趨緩，未來成長需仰賴新興應用及新技術延伸，個人資訊產品已成為 5G/Wifi 應用的基本盤，而多元 AI 智慧場域將刺激通訊整合應用在網通產業發展，光纖通訊、Wifi 6E/7、AI 物聯網及穿戴裝置、資料中心、電腦周邊的高速傳輸介面將帶動用戶者高度體驗。而電源管理 IC 為了提供更穩定及更高的效能，單位產品的使用量也隨著高效能的運算核心及傳輸速率的提高而增加，高階新製程處理器的核心電壓更需要超低微雜訊的電源 IC 來搭配獲取更優異的系統效能。

另外，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 (WSTS) 統計，114 年全球半導體營收可望達 7,720 億美元，較先前預估高出近 450 億美元，年增 22.5%。主要受惠邏輯和記憶體市場得益於人工智慧應用及資料中心基礎設施強勁需求。

114 年邏輯 IC 營收可望增長 37.1%，是增幅最大的產品類別，其次是記憶體營收成長 27.8%，感測器營收成長 10.4%、微處理器營收成長 7.9%、類比 IC 營收

成長 7.5%、光電子元件營收成長 3.7%；受汽車領域需求疲軟影響，分離式元件營收恐下滑 0.4%。

美洲和亞太地區營收可望分別增長 29.1%及 24.9%，主要是受惠邏輯 IC 和記憶體業務強勁成長；歐洲營收成長 5.6%，日本恐下滑 4.1%。

Autumn 2025	Amounts in US\$M			Year on Year Growth in %		
	2024	2025	2026	2024	2025	2026
<b>Americas</b>	195,123	251,926	338,574	45.2	29.1	34.4
<b>Europe</b>	51,250	54,127	60,429	-8.1	5.6	11.6
<b>Japan</b>	46,739	44,835	50,164	0.0	-4.1	11.9
<b>Asia Pacific</b>	337,437	421,354	526,293	16.4	24.9	24.9
<b>Total World - \$M</b>	630,549	772,243	975,460	19.7	22.5	26.3
<b>Discrete Semiconductors</b>	31,026	30,900	33,436	-12.7	-0.4	8.2
<b>Optoelectronics</b>	41,095	42,597	45,020	-4.8	3.7	5.7
<b>Sensors</b>	18,923	20,894	22,713	-4.1	10.4	8.7
<b>Integrated Circuits</b>	539,505	677,852	874,291	25.9	25.6	29.0
Analog	79,588	85,552	91,988	-2.0	7.5	7.5
Micro	78,633	84,839	96,620	3.0	7.9	13.9
Logic	215,768	295,892	390,863	20.8	37.1	32.1
Memory	165,516	211,568	294,821	79.3	27.8	39.4
<b>Total Products - \$M</b>	630,549	772,243	975,460	19.7	22.5	26.3

資料來源:WSTS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是一家高效能類比及混合訊號半導體 IC 設計公司，屬無晶圓廠 (Fabless) IC 設計公司，屬產業之源頭，而其下游產業有從晶圓代工、IC 製程、封裝及專業測試均屬下游供應鏈。

本公司生產之 IC 主要係委由晶圓代工廠生產製造，將產出之晶片測試後交付封裝廠封裝，再送至測試廠商進行完整之晶片功能測試，而產出市場所需要的完整成品。完整的 IC 製造過程主要依序為包括了 IC 電路設計、光罩製作、晶圓製造、IC 封裝及 IC 測試等流程，此專業的製造流程皆由國內外大廠長期合作夥伴共同完成。

臺灣 IC 產業有別於國外大廠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均屬同一公司完成，而是在每一個生產環節皆有專業廠商投入，垂直專業分工明確，各有專長發揮最大的供應鏈效應，臺灣 IC 產業建構一個完整的分工合作體系，且能成功地對抗較早投入半導體之整合型半導體廠(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簡稱 IDM)之局面。以下列示臺灣 IC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如下：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產品主要朝向小體積、高效率、低待機功耗及高整合之發展趨勢逐步邁進。隨著市場上可攜式產品越來越多元化，終端客戶對於輕薄短小、長待機時間及高功能整合的需求也逐漸增加，故做為電器產品中扮演重要角色的電源管理 IC，必須能為客戶減少整體占用面積及提升整機效率；另外亦須降低待機時的功耗，以延長電池壽命或是通過日益嚴苛的節能規範。此外，節能科技已為目前重要議題，而其中電源管理更扮演不可或缺的關鍵角色，故除了高效率的追求，智能化切換管理模式也是節能一大趨勢。

本公司未來發展的產品不但能減少零件數量以縮減使用電路板面積，且能降低系統耗電及提供穩定的輸出品質等效益，以符合目前市場上產品之發展趨勢。另外，本公司更可因應各種不同的規格需求，與客戶的設計團隊共同開發低成本、高效能、高度整合之產品，且本公司擁有符合客戶需求的設計能力，並與系統商共同定義產品規格，針對特定市場做出最佳化的 IC，進而成為主流市場之趨勢。

###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研發團隊經驗豐富，在國內外擁有多項國際專利認證在 DC-DC 電源及 Multi-function 高集成的 IC 成功經驗，在產品開發、製程的設計及製造成本的有效掌控之基礎上，開發出市場及客戶所需要之產品，透過成本優化來提供更好的性價比產品，在多元化及高整合的系統方案中獲得國際型大客戶的採用。

業務團隊已建立網通 ODM 廠及品牌商、電信營運商等客戶群的良好關係，提前在 5G 時代全面到來能快速掌握市場的需求，在網路蓬勃發展傳輸速率大為提升的通訊時代，將是後續業績大幅成長的動能。在其他領域如 SSD 及 Type-C 上的拓展也有許多新項目的設計，配合國內外主控晶片廠商開發一系列的電源管理晶片，因應市場需求及技術演進提供客戶全方位解決方案，透過與各主晶片廠的聯合開發，導入高集成電源管理及電源保護晶片等，開發符合客戶需求及更具競爭力之產品，以提升客戶產品的附加價值。同時，藉由產品線的相輔相成，一次滿足客戶對電源類相關 IC 的需求，亦可節省客戶採購資源並強化與客戶的關係並擴大至其他相關的應用產品面。

本公司營運規模日漸擴充，產能的需求亦日益增加，與各垂直整合廠商間維持長期友好的合作關係，並以策略夥伴的理念拓展未來長期共同發展的契機。為保持生產製造優勢及公司作業系統化，本公司也已導入電子商務化的 ERP 系統，隨時掌控產品生產進度，並為求符合國際品質水準也已取得 ISO9001 國際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的電源管理晶片目前主要應用於消費電子產品，是一個規模巨大、應用細分，同時競爭也異常激烈的市場。發揮本公司的優勢，揚長避短，開發合適的產品，是在這個市場立足成長的關鍵。

電源管理晶片的開發涉及的主要環節包括產品定義、電路及版圖設計、晶圓代工及封裝。

正確的產品定義要求系統工程師對市場應用有全面的瞭解，能夠在功能、指標及成本之間做出合理取捨，有時還需預判未來短期的發展趨勢，提出有前瞻性的建議；電源晶片的電路和版圖設計對研發工程師有一些特定的要求，不僅需要熟練掌握常見的類比電路和數位邏輯設計，還要瞭解各種寄生器件對電路的影響，能預見和避免極端條件下可能出現的異常情況。一個優秀的電源晶片工程師，必須對功率器件、工藝製程和封裝都有深入的理解，尤其在高電壓或大電流產品的設計和測試時，需要結合電路、版圖、功率器件及晶片週邊元件等全方位判斷才能找到問題所在，而這些知識技能都需要長時間的學習及經驗的累積才能獲得。本公司的系統工程師和設計團隊核心成員都在美國主流電源晶片供應商有超過 20 年以上工作經驗，對消費電子電源晶片的主要應用領域和產品都有深厚的積累。在晶圓代工和封裝兩個環節，本公司目前使用亞洲主流的代工廠，以保證產品的可靠性和對產能的需求。

電源管理晶片的競爭力主要體現在功能定義、性能指標、生產成本及產品尺寸等方面。在終端市場和新興應用上，本公司將嚴格把關產品定義，做到產品差異化及性能的針對性，讓本公司產品成為客戶的首選，並提高被客戶汰換或是被競爭對手複製的門檻。在終端市場上，本公司將繼續通過技術創新、設計優化、製程升級等途徑來提高性能指標、降低生產成本及縮小產品尺寸，藉此不斷提高本公司產品的競爭力。

####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166,173	134,347

####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推出 36V/6A/500KHz 多功能 I2C 介面控制同步降壓轉換器。
- (2) 推出 18V/12A/700KHz 高效率同步降壓轉換器。
- (3) 推出 32V/5A/500KHz 高效率同步降壓轉換器。
- (4) 推出 24V/4A/650KHz 高效率同步降壓轉換器。
- (5) 推出 18V/6A, 小封裝 DFN2.5x1.5\_10L 同步降壓轉換器。
- (6) 推出 5.5V/4A/2.1MHZ 超小型封裝 DFN 1.5x1.5\_6L 同步降壓轉換器。
- (7) 推出 6V/1A/6MHZ, 低功耗(11uA)超小型封裝 WCSP\_5L 同步降壓轉換器。
- (8) 推出高集成 5V/3A/1MHz 同步升降壓轉換器。
- (9) 推出 33V/5A 高集成 I2C 介面控制負載開關適用於 USB PD 應用。
- (10) 推出 60V/200mA, 1uA 低靜態功耗線性與低壓差穩壓器。
- (11) 推出 5.5V/2A, 3.6V 輸出電壓線性與低壓差穩壓器。

(12) 推出單電容(或 LIC)充電管理 IC, 750mA 充電電流, 4A 放電電流搭配卓越集成保護功能。

(13) 推出單電容(或 LIC)充電管理 IC, 5A 充電電流, 1uA 低靜態功耗搭配卓越集成保護功能,適用高功率工業及消費型快充應用。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短期計劃

本公司短期計畫之主要方向係以掌握客戶應用需求、開發符合客戶及市場脈動產品及建立核心產品線為主，本公司將充分善用累積之技術快速開發新產品，提供高品質及具成本競爭力的產品。短期業務發展計畫之內容如下：

- (1) 深耕公司的主要合作客戶，提供具競爭力之產品及完善的技術服務，以提高市場占有率。客戶在供應商的選擇、合作上有其持續性與相互依賴性，透過拜訪客戶討論及了解客戶的需求，並提供適合客戶需求的產品。工程人員完成即時技術服務，以協助客戶需求的產品可以如期量產。
- (2) 強化行銷業務管理，對行銷業務人員進行對應的產品教育訓練，並提供產業及市場資訊，讓行銷業務人員可以將公司的產品配合客戶需求做好鏈結關係。
- (3) 善用臺灣與大陸半導體專業分工能力，提供客製化作業服務並滿足客戶之需求，達成以服務客戶為導向的商業模式。
- (4) 與代理商協同合作，開發新客戶、新的市場應用商機，定期檢視代理商貢獻，重點支持具客戶開發能力的代理商，給予更多的客戶取得正向的業績成長，達到雙贏目的。
- (5) 與晶圓廠與封裝測試廠維持良好且密切之合作關係，可以快速因應市場變化，確保能取得客戶需求之產能及價格支持，並滿足客戶對產品交期之需求。
- (6) 因應世界變動(如貿易戰、邊境衝突等)風險影響，積極配合客戶在東南亞等區域進行產品量產的需求，提供適合的交易與物流配合方式。

##### 2. 長期計劃

本公司長期計畫主要以產品線的延續性及完整性、強化製程開發能力、提升產品品質及優化生產成本，以及強化產品核心競爭力為主，讓公司產品能廣泛應用於所有電子產品。

- (1) 密切關注科技發展趨勢及市場應用需求，並配合公司自主研發能力，以提供完整的產品系列及持續擴展產品的完整度，藉此滿足客戶的多元化產品需求。
- (2) 持續投入資源於技術開發，累積產品研發技術資料庫與專利，並與客戶討論未來產品的規格需求，以因應產業的發展，同時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提升本公司之市場地位，達成優化產品的銷售組合。
- (3) 持續強化與主晶片平台的合作，藉由新平台的合作開發可以提升研發人員對新應用之掌握度，並能掌握未來產業發展對電源管理 IC 的規格要求，藉此提前布局新產品應用的技術設計。再者，透過與主晶片平台的合作模式可以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藉由平台的推廣將產品銷售給更多的客戶，並爭取更多的合作機會。
- (4) 持續開發臺灣以及大陸的銷售通路，結合現有及海外代理商的資源及銷售網路，並拓展歐美、日韓、東南亞及印度等新客戶，拓展更多區域的生意機會。

(5) 持續深化與晶圓廠、封裝測試廠的長期合作關係，建立策略夥伴關係，市場需求緊俏時，可以取得足夠的產能支持；供給過剩時，可以取得價格的支持並維持一定的投單量以維繫雙方的策略合作關係。此外，利用先進製程技術，共同合作開發特殊製程及降低生產成本，並開發高品質及具競爭力之產品。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銷售額	%	銷售額	%
內銷		622,128	68.58%	677,608	70.10%
外銷	亞洲	272,410	30.03%	251,610	26.03%
	歐洲	12,640	1.39%	37,401	3.87%
	其他	-	-	46	-
	小計	285,050	31.42%	289,057	29.90%
合計		907,178	100.00%	966,665	100.00%

#### 2. 市場占有率

根據工研院 IEK 統計，臺灣 IC 設計業 114 年產值達新臺幣 1.42 兆元，持續創新高，成長率為 6.8%；另依最新產業展望，115 年在 AI、高效能運算及通訊應用需求持續帶動下，產值仍可望維持成長趨勢，預估將突破新臺幣 1.5 兆元規模。目前本公司於整體類比 IC 設計市場之占有率雖仍有限，惟受惠於新世代 Wi-Fi 標準推出所帶動之產品汰換潮，相關產品出貨量與營收得以維持穩定。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源管理 IC 晶片，其產品應用分為兩大類：資訊通訊類產品及消費性及其他產品。其中資訊通訊類產品主要包括 Wi-Fi 6, Wi-Fi 6E 路由器、家用閘道器（Home Gateway）、纜線數據機（Cable Modem）、光纖通訊設備（FTTx）、USB Type-C 等產品；消費性及其他產品包括 SSD、智能家電等消費性 3C 產品。114 年度產品應用比重：資訊通訊類產品約 75.38%、消費性產品與其他約占 24.62%。以下將就電源管理 IC 市場、Wi-Fi 裝置市場、固態硬碟（SSD）市場與 USB Type-C 市場規模與未來趨勢分析，臚列如下：

##### (1) 網路通訊市場

根據工研院 IEK 最新預估，114 年我國通訊產業受惠於 AI 推升雲端與資料中心需求，加上各國持續推動網通基礎建設，帶動 Wi-Fi 7、交換器及高速光纖設備出口回溫，全年產值預估達新臺幣 1 兆 2,986 億元，年成長 1.4%。展望 115 年，隨 Wi-Fi 7 與 AI 晶片整合持續推動網通設備升級、AI 資料中心需求支撐交換器市場穩健發展，以及 5G 服務深化與雲端業務成長，預期我國通訊產業產值可望達新臺幣 1 兆 3,156 億元，較 114 年成長 1.3%。

此外，隨 5G Redcap 生態系加速成形，隨該技術在 3GPP 標準抵定，晶片、模組與相關設備相繼問世，越來越多企業開始關注並投入該領域研發和應用；其次電信網通業者合作成立不同焦點 AI 聯盟，AI 有望在電信業創造新價值；另

隨 Wi-Fi 7 產品成本逐步下降、終端裝置支援度提升及市場滲透率提高，預期 114 年下半年起需求將逐步增溫，並延續至 115 年。

在國際情勢方面，隨著歐美政府推動網路基礎建設政策越趨明確，以及全球最多人口的印度市場也將跟進，加上美中維持對抗的態勢之下，將有利台廠持續擴大網通市占率。受惠於 5G FWA（固定無線寬頻）、10G PON 高速光纖接取設備、Wi-Fi 7 無線設備、AI 資料中心交換器及企業級網通設備升級需求，114 年整體市場需求逐步回溫。展望 115 年，在 AI 應用擴大、雲端基礎建設持續投資及新世代通訊規格普及帶動下，市場需求可望延續成長，推升產業營收穩健提升。

## (2) 消費性電子市場：

根據最新市場研究資料，全球固態硬碟（SSD）市場持續受惠於 AI 運算、雲端資料中心、高效能運算及終端裝置升級需求成長。Research and Markets 最新報告指出，全球 SSD 市場於 115 年市場規模約為 828.2 億美元，較 114 年之 713.4 億美元持續成長，反映企業級儲存需求、資料中心建置及消費性電子換機潮持續推升市場規模。

另依多家國際研究機構預估，全球 SSD 市場未來仍將維持雙位數成長趨勢。Precedence Research 預估 114 年市場規模約 557.3 億美元，115 年增至 663.2 億美元，並將於 124 年前持續擴大。整體市場成長主因在於 AI 伺服器、雲端平台、企業級儲存系統及高效能 PC 對高速、低延遲儲存裝置需求快速增加。

在技術發展方面，SSD 介面已由傳統 SATA 逐步升級至 PCIe/NVMe 架構，高速傳輸與低延遲特性使其於雲端運算、資料中心、邊緣運算及 AI 訓練環境中滲透率持續提升。近期業界亦陸續推出 PCIe Gen5、PCIe Gen6 及超大容量企業級 SSD 產品，顯示高階儲存市場持續朝高速化、大容量化與高密度化發展。

此外，隨著數位化程度提升、遠距辦公普及、物聯網（IoT）、5G、VR/AR 及機器學習等應用快速成長，市場對高效能資料儲存設備之依賴度持續提高，進一步帶動 SSD 於筆記型電腦、遊戲裝置、工業電腦、車用電子及智慧裝置等領域之需求擴張。整體而言，未來高速資料存取與高可靠度儲存需求將成為推動 SSD 產業成長之重要動能。

## (3) USB Type-C 應用市場：

根據 Research Nester 最新研究資料，全球 USB Type-C 市場規模於 114 年約為 406.6 億美元，預估至 124 年成長至 1,534 億美元，預測期間複合年成長率（CAGR）約 14.2%。另 Technavio 預估，114 年至 118 年全球 USB Type-C 市場將新增約 172.6 億美元市場規模，顯示整體產業仍具成長動能。

市場成長主因在於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顯示器、遊戲裝置及各類周邊設備持續導入 USB Type-C 介面，加上各國推動通用充電規格政策，促使 USB Type-C 加速成為主流連接標準。以 European Union 為例，自 2024 年起要求多數消費性電子產品採用 USB-C 充電介面，進一步帶動全球裝置端需求提升。

在技術發展方面，USB Type-C 已支援 USB4、Thunderbolt 相容架構及 USB Power Delivery（USB PD）3.1 規範，最高供電能力可達 240W，並具備高速資料傳輸、影音輸出及充電整合功能，可廣泛應用於 AI PC、高階筆電、企業擴充底座（Docking Station）、工業設備及商務應用市場。

整體而言，USB Type-C 市場未來將朝高速化、高功率化、單一介面整合及跨裝置標準化方向發展，相關控制晶片、電源管理晶片及連接器市場需求可望持續成長，對本公司相關產品線具正面助益。

####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競爭利基

###### A. 優異的研發技術能力

本公司核心研發技術團隊曾經在美國矽谷擁有類比電源管理 IC 大型跨國企業超過 20 年的工作經驗，本公司自 99 年 9 月成立以來，電源管理 IC 產品皆為自主設計開發，致力提供客戶高效能、高品質、快速動態回應以及具競爭力之產品，讓本公司可以在競爭激烈的產業中取得一席之地。

###### B. 客戶導向，與客戶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業務工程技術團隊提供客戶完整的銷售技術服務，自客戶產品開發起，提供完善產品諮詢、報價、工程支援、交貨、品質與售後服務。協助客戶縮短產品開發時程，保持良好的合作默契，與客戶一起成長建立長久合作關係。

###### C. 上下游代工廠合作關係密切且良好

鑑於現今科技產業市場競爭激烈，技術日新月異的大環境下，本公司善用臺灣與大陸半導體專業分工優勢，與各大晶圓廠、封裝測試廠透過技術合作建立長期合作的策略夥伴關係，利用新製程提供客戶更先進方案，以確保產品的產能、品質、交貨彈性及價格皆能滿足客戶需求，讓本公司供貨不虞匱乏且維持長期的競爭力。

###### D. 提供終端客戶快速且便利之合作模式

鑒於終端客戶希望能透過供應商取得完整的配套方案(Turn-Key Solution)，以加速其產品驗證、縮短開發週期優點。本公司持續透過與上游主晶片廠商協同合作，在其產品開發週期階段即參與提供本公司可搭配的產品。可以做到前期開發參與，到系統廠客戶端時快速便利導入的競爭優勢。

##### (2)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有利因素

###### (A) 電源管理 IC 產業長期展望樂觀

電源管理 IC 已廣泛使用於電腦(Computer)、通訊(Communication)、消費性電子(Consumer)等產品，也就是科技產業概略的 3C 產業。由於科技技術一日千里，新的技術將持續推動新的市場及產品發展，新興的科技變革如通訊產業的 WiFi 7(第七代 WiFi, IEEE 802.11be)旨在提供更高的速度、更低的延遲和更好的容量、5G(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雲端儲存產品以及 USB Type-C 導入帶動 3C 周邊產品蓬勃發展，對電源管理 IC 的需求更加多元化，也持續帶動電源管理 IC 的市場需求。

###### (B) 類比 IC 進入門檻高，產品特性品質要求嚴格

電子產品除了高度要求高效率、電壓的穩定以及抑制雜訊的能力，客戶對產品品質的要求更是嚴苛。類比電源管理 IC 負責電子產品有關電源

的轉換及系統的穩定性，並能在異常狀況發生時提供保護措施，讓終端產品可以在高效能的要求下安全、穩定的運作。本公司的核心經營團隊具有類比 IC 產業相關設計研發、銷售、技術支援、製造、品質管控的豐富經驗，公司的主要客戶皆為業界的領導廠商，與客戶生意合作多年，藉由提供優質、具競爭力的產品以及良好的服務，並與客戶建立策略合作關係，對新的競爭者形成高進入門檻。

## B. 不利因素

### (A) 產品生命週期隨市場產品規格變化而縮短

Wi-Fi 無線網路技術，讓電腦(筆記型電腦和桌上型電腦)、行動裝置(智慧型手機和穿戴式裝置)及其他設備(印表機和攝影機)能夠連線到網際網路，隨著時代的演進，對於無線網路連線要求更快速、資料傳輸更多元及完整。為因應高規格的無線網路技術的演進，電源管理 IC 的產品規格亦同時必須與時俱進。

本公司產品另外使用於 Type-C 與 SSD 終端市場，屬於生命週期較短的應用，必須持續開發或改善產品以符合客戶的新需求。公司投入於研發之人事、設備與光罩等投資，若是方向錯誤，容易造成投入的研發費用無法回收，對營收及獲利無法產生貢獻。

因應措施：

研發團隊將持續開發具差異化、高功能規格之產品，並持續往高階製程推進，以提高產品產能及降低成本，藉以強化產品競爭力。同時加強人員的培訓、提高人力素質，以提高整體研發能力，開發高階產品並縮短產品上市時程。公司於規劃新產品時，應用領域廣泛使用為主要考量，晶片架構設計預留封裝、外部電路及控制韌體的彈性；可以根據市場需求變化，提供完整的應用系統設計方案，減少全新晶片開發的資源投入。同時加強人員的教育訓練、提高人力的素質，以提昇整體研發能力及縮短產品開發至上市的時程，同時間挖掘新市場，讓產品跨度更廣，創造新營收方向。

### (B) 同業競爭風險

本公司為電源管理積體電路(Power Management IC)設計公司，著力於產品之開發、設計及銷售，產品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類產品及其他消費性產品。經檢視半導體產業資訊及 IC 設計公司相關資料，以相同應用領域之主要同業競爭者多數為國際知名大廠，而本公司之規模相對於國際知名大廠在資源上相對不足，經常面臨國際大廠之價格競爭。

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產品已獲得主晶片廠之認證，舉凡在產品規格及品質均獲得終端客戶的信賴，並與客戶建立策略性夥伴關係，因此了解終端客戶的需求及產品開發趨勢，可以客製化產品已符合終端客戶所需。研發團隊將持續開發具差異化、高功能規格之產品，並持續往高階製程推進，以提高產品產能及降低成本，藉以強化產品競爭力。

### (C) 有關智產權之風險

IC 設計產業同業間之競爭，除了價格競爭之外，專利權的訴訟也是常見被使用的方式之一。競爭者透過專利權的訴訟，削弱對手之競爭力，

訴訟期間冗長、成本支出高以及客戶流失等情形均會發生，公司也因此於成長及營運方面會受阻。

因應措施：

公司在專利布局之策略，主要係針對核心技術申請並取得專利，藉此保護本公司智慧財產及研發成果。本公司每項專利皆能應用於產品設計及生產，並提供解決客戶方案，在關鍵應用上提供更好效能。而為了保護核心技術之專利，本公司亦針對此技術之其它多項類似應用申請專利，藉此保護本公司之核心專利。

#### (D) 營業秘密外流之風險

研發成果之保全係 IC 設計公司重要的課題之一，若營業秘密或研發成果遭到剽竊，恐對公司的營運及獲利造成一定的影響。

因應措施：

公司將研發之核心技術儲存於研發專用伺服器，由專網專線控管，僅能透過區域網路之方式連線至伺服器，並透過終端機服務 (Terminal services) 的程式，且經過帳密驗證後才能開啟工作介面。另外該網路線並無連接至一般網際網路及封鎖 USB 存取之功能，禁止其透過 USB 存取方式將資料攜出。研發團隊在上傳研發成果歸檔之文件時，僅能由總經理或資訊部主管於開啟 FTP 後進行單向傳輸，並於使用後立即關閉。

#### (E) 類比 IC 設計人才缺乏

類比 IC 設計人才養成不易，設計工程師需嫻熟半導體物理特性、晶圓製程以及電子電路設計，由於數位網路經濟興起，優秀的研發人員在追求較高的實質投資報酬率下，多數會選擇往數位 IC 領域發展，資深類比 IC 設計工程師更是業界競相爭取的對象。再者市場產品變化快，大學以及研究所每年培養的類比 IC 人才有限，人才培育不及市場需求。

因應對策：

本公司推行人性化管理制度，除致力提供好的工作環境、順暢的升遷管道及良好福利制度外，並提供分紅認股讓員工分享企業經營獲利的成果，建立以人才為本、成果共享、永續經營的企業經營理念。另外並提供員工完整的教育訓練以培養多元化人才，以及完善溝通管道，持續優化員工福利制度加強員工對公司的認可與向心力，以降低員工流動率。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或功能
電源管理 IC	電源管理晶片 (Power Management Integrated Circuits)，是在電子設備系統中負責對電能的變換、分配、檢測及其他電能管理的職責的晶片。

##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狀況
8吋晶圓	正常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註
1	甲公司	154,557	39.81%	—	甲公司	149,295	34.90%	—
2	乙公司	95,214	24.52%	—	乙公司	105,800	24.73%	—
3	丙公司	48,864	12.59%	—	丙公司	74,494	17.42%	—
—	其他	89,616	23.08%	—	其他	98,184	22.95%	—
—	進貨淨額	388,251	100.00%	—	進貨淨額	427,773	100.00%	—

註：與本公司之關係。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主要進貨廠商未有重大變化，進貨金額減少係受終端市場需求影響。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註
1	A 公司	356,662	39.32%	—	A 公司	367,230	37.99%	—
—	其他	550,516	60.68%	—	其他	599,435	62.01%	—
—	銷貨淨額	907,178	100.00%	—	銷貨淨額	966,665	100.00%	—

註：與本公司之關係。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之主要銷售客戶未有重大變化。

###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人)	直接員工		-	-	-
	間接員工		94	95	94
	合計		94	95	94
平均年歲(歲)			39	40	40
平均服務年資(年)			5.5	5.9	5.8
學歷分佈比率 (%)	博士		3.2	1.1	-
	碩士		31.9	35.8	34
	大專		63.8	62	64.9
	高中		1.1	1.1	1.1
	高中以下		-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視員工為最重要的資產，除依法為員工辦理勞健保與提撥退休金外，亦提供多元福利措施，包括三節獎金、生日禮金、尾牙、團體保險、不定期健康檢查、聚餐與活動競賽等。114 年度舉辦之「健康大步走」活動，共有 38 名員工參與，參與率超過 57%，藉此促進健康意識並鼓勵運動風氣，最終選出各公司前三名，頒發獎金與健康假以資獎勵。

此外，為與員工共享營運成果，公司章程中已明訂員工酬勞制度，將員工酬勞與公司營運績效連結，期望吸引並留任優秀人才，進一步創造員工與股東的最大利益。

##### 2. 進修、訓練與實施情形

依工作職能之所需，提供內、外部訓練課程。

#####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係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

1. 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本公司就尚存有舊制年資之外籍員工，每月按勞退舊制同仁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台灣銀行，並於每年年底檢視專戶餘額，如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成就法定退休之員工，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完成提撥，以確保勞退舊制員工權益，截至 114 年底累積提撥舊制退休金之認列金額為新臺幣 109,800 元。

2. 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 6% 提繳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帳戶，114 年提繳新制退休金之認列金額為新臺幣 3,158,806 元。
3. 截至 114 年底止，勞退自提人數為 19 人，占本公司全體新制人數 38.8%；且本公司雇主提繳率均未超過 6% 之情形。

退休金制度	舊制	新制
適用法源	勞動基準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
如何提撥	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以本公司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提繳 6%
提撥金額	勞工退休準備金累積金額 新臺幣 109,800 元	114 年度提撥 新臺幣 3,158,806 元

####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均依照勞動法令及相關規定辦理，並訂定勞資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方式，114 年度尚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情事發生。

####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管理辦法，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已於民國 112 年成立「資訊安全推動小組」負責執行資訊作業安全規劃，建置與維護資訊安全管理體系，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度查核。企業資訊安全委員會由執行長擔任主席，人才數位處處長擔任小組長，公司營運部門主管為委員；另由「資訊數位部」，專責公司資訊安全及實體安全規劃與相關的稽核事項，亦主導此委員會運行。

企業資訊安全委員會透過每年管理審查會議，審核資安風險分析結果及本公司採取對應的防護措施與方策，確保資訊安全管理體系持續運作的適用性、適切性及有效性。

### (二) 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的資訊安全政策涵蓋本公司及海內外子公司，是以：

1. 強化人員資安意識，企業同仁應參與資通安全相關教育訓練，以提高全公司資通安全意識。

2. 保護本公司業務服務之安全，避免未經授權的修改，以確保其正確性與完整性。
3. 建立本公司業務永續運作計畫，以確保本公司業務服務之持續運作。
4. 確保本公司各項業務服務之執行須符合相關法令或法規之要求。

並以防毒、防駭、防漏三大資安防護主軸為目標，建立防火牆、入侵偵測、防毒系統及諸多內控系統，以提升公司在防禦外部攻擊以及確保內部機密資訊防護的能力。

### (三) 具體管理方案

1. 提升資安防護能力：本公司定期進行資安系統脆弱度分析及滲透測試，加以補強與修護，以降低資安風險。另有建立災難還原計畫，並定期執行計畫演練。
2. 增進網路、端點及應用安全：細分網路區間，降低全面曝露風險，強制多因子驗證防護。
3. 增進網路、端點及應用安全：提升端點設備的異常偵測及防護能力，包含應用程式白名單（Application Whitelisting）機制與端點偵測與回應（EDR, Endpoint Detection and Response）機制。
4. 專職專責：本公司設有專職的資訊部門與人員，並成立資安推動小組，推動審查資安作業進行。
5. 教育訓練：不定期進行全員資安教育訓練與資安掃描及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測試，以提升資安意識，使資安的運作在高階主管與各部門的支持下，落實到每一位員工身上。
6. 零信任網路存取評估(ZTNA)：為提升資安防護，所有使用者與裝置都需驗證。並降低攻擊風險，避免暴露端口與被掃描。最小存取控制，僅授權必要資源。取代SSLVPN 遠端存取，讓外部連線更安全。且提升管理可視性，集中控管與稽核所有存取行為。
7. 本公司正規劃建置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內容將涵蓋智慧財產之取得、保護、運用等風險管理機制，預計於 115 年下半年度完成相關制度之建立，並規劃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相關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將於後續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公司官網等公開資訊平台。

### (四)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專責人力：設有專職之企業組織「資訊數位部」，負責公司資訊安全規劃、技術導入與相關的稽核事項，以維護及持續強化資訊安全。
2. 教育訓練：所有新進員工到職前皆完成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課程；年度共計執行兩次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測試，兩次弱點掃描與弱點修補。
3. 資安公告：年度製作 28 份資安公告，傳達資安防護重要規定與注意事項。

- (五)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已建置資安日誌分析告警系統，配合端點防護系統(MDR)，資安人員隨時監測網路與用戶端異常情形並排除或由系統自動封鎖，已建立完整的監測及危機排除的機制。若遇有重大資訊安全事件發生時，本公司資訊安全人員會依照「緊急應變暨系統復原計劃作業程序」執行復原計畫，而備份還原的演練公司於每年執行一次，加速資料還原的速度，因此對本公司的影響有限。

##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約定書	台新商銀	114.09.01~ 115.08.31	短期借款、國內外信用狀等 授信額度	無
授信約定書	中國信託	114.12.01~ 115.12.30	進口 OA 等授信額度	無
授信約定書	兆豐商銀	114.08.04~ 115.08.03	短期借款、進口 OA 等授信 額度	無
租賃合約	褒忠亭義民中 學財團	114.10.01~ 116.09.30	辦公室租賃	無
加工合約	乙公司	112.11.01~ 115.10.31	晶片封裝及測試	無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	114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564,726	1,699,993	135,267	8.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743	163,086	1,343	0.83
無形資產		9,157	10,800	1,643	17.94
其他資產		17,790	26,807	9,017	50.69
資產總額		1,753,416	1,900,686	147,270	8.40
流動負債		193,138	243,515	50,377	26.08
非流動負債		4,774	3,393	(1,381)	(28.93)
負債總額		197,912	246,908	48,996	24.76
股本		428,321	437,016	8,695	2.03
資本公積		591,465	590,054	(1,411)	(0.24)
保留盈餘		589,159	661,453	72,294	12.27
其他權益		(25,016)	(6,320)	18,696	74.74
庫藏股		(28,425)	(28,425)	-	-
權益總額		1,555,504	1,653,778	98,274	6.32
<p>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比率變動超過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 1,000 萬元者)：</p> <p>1.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係短期借款增加所致。</p> <p>2.其他權益增加：主係 114 年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所致。</p> <p>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無。</p>					

## 二、財務績效

### 1.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	114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907,178	966,665	59,487	6.56
營業成本		480,113	500,786	20,673	4.31
營業毛利		427,065	465,879	38,814	9.09
營業費用		287,284	258,512	(28,772)	(10.02)
營業淨利		139,781	207,367	67,586	48.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024	(6,514)	(58,538)	(112.52)
稅前淨利		191,805	200,853	9,048	4.72
所得稅費用		70,247	(43,611)	(113,858)	(162.08)
本年度淨利		121,558	157,242	35,684	29.36
其他綜合損益		413	(728)	(1,141)	(276.27)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21,971	156,514	34,543	28.3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比率變動超過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 1,000 萬元者)：					
1.營業淨利、本期淨利及綜合損益增加：主係 114 年營收增加、營業費用減少及所得稅費用減少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美金貶值而產生匯損所致。					
3.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 114 年扣繳金額減少所致。					

###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係依據客戶需求、產業發展趨勢及產能狀況訂定年度銷售目標。生產營運單位依照銷售預測調整生產排程和產能分配，估算成本費用，確保資源有效配置及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114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76,494	357,407	180,913	102.5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45,432)	(334,056)	(288,624)	635.29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6,819)	(46,694)	(29,875)	177.63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因申請扣繳優惠稅率並收取退稅款。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因承作 3 個月以上定存。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因 114 年有發放現金股利，而 113 年除有發放現金股利尚發生員工購買庫藏股之情事。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因應公司營運策略規劃，以本業發展為原則。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項目	114年度 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改善計畫
Blink Electronic Co., Ltd.		(3,480)	主係認列西安來頓半導體及來頓(深圳)半導體之投資損益。	持續監督及優化被投資公司績效。
M3 Technology (Dallas), Inc.		(7,077)	主係提供研發及市場資訊予本公司，並非對外營運單位。	持續評估該子公司之日常營運資金需求及費用支出。
西安來頓半導體有限公司		11,924	主係提供研發服務予本公司，並非對外營運單位。	持續評估該子公司之日常營運資金需求及費用支出。
來頓(深圳)半導體有限公司		(11,495)	主係提供產品銷售服務，目前尚處營運初期。	持續進行開拓市場及開發客戶。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利息支出與兌換利益(損失)占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比率
利息費用	2,118	0.23%	246	0.03%
利息收入	25,667	2.83%	27,525	2.85%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7,028	2.98%	(34,680)	(3.59%)

####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度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分別為 0.23%與 0.03%；113 及 114 年度利息收入占營業收入分別為 2.83%與 2.85%，皆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定期評估銀行各項專案存、借款利率，掌握金融市場波動，機動調整閒置資金部位，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度產生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新臺幣 27,028 仟元及(34,680)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2.98%及 3.59%，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主要之進貨及銷貨係以美金為主要計價幣別，因此應收、應付款項可相互沖抵，產生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另本公司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隨時掌握匯率走勢，靈活調整外幣資金部位。

####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尚無因通貨膨脹而對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避免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不利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長期以來皆專注本業經營與發展，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有「資金貸與處理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通過在案。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均按照相關規定辦理。

#### 3.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通過在案，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 4.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作業，並經股東會通過在案，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之情事。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專注於高性能電源管理晶片的研發，未來將繼續以市場需求為引導，發揮公司精簡靈活的優勢，開發具有差異性競爭優勢的產品。我們持續關注高成長性之新興應用，例如新一代 WiFi 數據機、5G/IoT 終端、SSD 及新一代 Type-C/PD 埠等，選擇開發具前瞻性的核心產品，占得市場先機。

電源管理晶片的性能不僅取決於電路和版圖設計的水準，也和所使用的工藝製程密切相關。來頡科技作為一家無晶圓廠 IC 設計公司(Fabless)，能夠在不同製程需求上自由選擇最具競爭力的晶圓代工廠。另外，為進一步提高競爭力，未來將持續加深與代工廠在高壓器件開發方面的合作。

歷年來本公司研究發展經費占營收比率均有一定之水平，113 及 114 年度研究發展經費比重已分別達 18.32% 及 13.90%。展望未來前瞻技術的規劃與執行，將搭配本公司整體研究發展藍圖，逐步提升研究發展經費未來將新聘具有相關經驗高階研發人力，發展具前瞻之核心技術，並達到研發能量及永續經營目標。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之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同時諮詢會計師、律師等專業人士意見，蒐集資訊並提供經營階層做決策參考，以採取適當因應策略。

###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資訊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經營階層隨時注意市場之變化、科技趨勢之變化，並且評估對本公司經營之影響，持續提升研發能力與產品競爭力。另外，本公司亦持續投入新產品研發、嚴格控制產品開發時程並研擬相關因應方案，維持保守穩健之財務結構及資金調度之彈性，以因應未來變化。

本公司訂有「電腦系統安全管理辦法」及「緊急應變暨系統復原計劃作業程序」等資訊安全政策，由資訊數位部門主管負責確保與督導相關政策與規範之遵循，持續檢討公司資安政策與改善資訊安全架構與管理方式，並不定期提供最新資訊安全案例或教育以確保所有人員負有維持資訊安全之意識與責任，且應遵守公司相關之資訊安全管理規範，確保公司業務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經營管理階層遵循內控制度及各項法令之規定，秉持誠信與專業之經營原則，落實公司治理之要求，強化公司企業形象。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之情事發生，未來若因業務需要有併購計畫時，將遵循本公司制訂之相關規定及法令規定辦理。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專業之電源管理晶片設計公司，生產全部委由晶圓代工廠製造，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無晶圓廠之 IC 設計公司，並全數委由專業晶圓代工廠進行生產之營運模式。目前半導體產業從設計、晶圓代工、切割及封測已然形成專業分工體系，本公司於各項產品開發時，必須與晶圓代工廠及封裝測試廠維持合作關係，透過專業分工完成產品生產製造，另廠商之選擇尚須綜合考量製程技術、品質良率、產能供應、交期和地緣關係等因素。由於產業特性，本公司有進貨集中於晶圓代工廠之情形，當晶圓代工廠因產能不足或是調漲價格時，可能對公司供貨造成風險。

本公司原料採購政策係綜合評估供應商之品質、價格、交期及製程技術等因素進行採購，由業務部門提供客戶之供需情形、新產品導入狀況回饋及客戶訂單資訊，檢視現有庫存及考量安全庫存後適時調整生產計劃。而本公司已與供應商建立穩定之合作關係，由於本公司營運規模尚小，若採分散供應商將導致無法爭取穩定產能及降低議價能力，除此之外，不同晶圓代工廠之製程技術與產品電路布局亦不同，故進貨主要集中於晶圓代工廠乃屬 IC 設計業之產業特性，而本公司最大晶圓代工廠商為全球知名半導體代工廠，營運據點遍及全球且積極投入資本支出以持續擴大規模，產品、技術及品質皆具有國際水準；另本公司長期以來已與供應商建立穩定合作關係且合作，至今並無發生缺料或延後出貨之情事，除此之外，本公司已與多家晶圓代工廠商建立並維持穩固的合作關係，以確保晶圓供應之穩定性，降低供應鏈風險，強化生產調度彈性。因此當供應商產能不足時，尚有其餘晶圓代工廠得以協調產能，故應可合理避免產能供應中斷而影響本公司營運之風險。

2.銷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無晶圓廠之 IC 設計公司，著重於產品的開發與設計，並深耕於終端客戶之產品導入及推廣；為了資源有效利用、資金運用及存貨管理之效率考量，除部分客戶由本公司直接銷售外，其餘均透過代理商模式銷售給終端客戶，此情形乃為 IC 設計業界普遍採用之銷售模式。而本公司對於部分代理商有銷貨集中情形，若是代理商更換供應商可能對公司造成營運上之風險。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對最大客戶之銷售金額，占當年度營業收入之比重分別為 39.32% 及 37.99%，主要銷售對象多為長期合作之 IC 零組件通路商。本公司之主要合作終端客戶為國內外大廠，並致力於建立與主要客戶的長期穩定合作關係，本公司亦持續開發新客戶，拓展更多客源藉以分散業績來源；此外，本公司所設計之產品，經過長時間之認證與測試，方能得到主晶片廠商的合格供應商資格，同時藉由此認證，也提升本公司

產品之知名度，終端客戶採購本公司產品的意願大幅提升。本公司未來將拓展不同產品線之應用，並發展與多家代理商之合作關係，以降低銷貨集中比重。倘若與代理商終止合作關係，本公司依情況選擇直接銷售給客戶；或是由其他代理商取代之，將可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並未有大量移轉本公司股票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2.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輸入公司代號，查詢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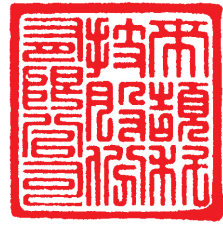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無此情形。

*M3 Technology Inc.*

來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郁昕

